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公 报

2019

第 1 期 (总第 97 期)

目 录

【浦东新区政府文件】

1. 政府工作报告 (1)
2. 关于浦东新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15)
3. 关于浦东新区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39)

政府工作报告

——2019年1月9日在浦东新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浦东新区区长 杭迎伟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我们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全区广大干部群众共同努力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扎实推进“四高战略”，总体完成了年初人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

过去一年，**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进中提质，迈上了新台阶。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更加巩固**，主要经济指标突破整数关口。地区生产总值超过1万亿元，财政总收入超过4000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过1000亿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超过1万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2000亿元左右，商品销售总额达到4万亿元左右，外贸进出口总额超过2万亿元。**高质量发展的动能更加凸显**，制度创新与科技创新进一步激发了市场活力，呈现出主体不断壮大、结构不断优化、模式不断创新的特点。实到外资达到81亿美元，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提高到4%，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超过40%。**高质量发展的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底线民生、基本民生、质量民生稳步提升。全年民生投入约612亿元，占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超过45%。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66200元，增长约9%。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自贸试验区改革实现新突破。紧紧围绕“三区一堡”“三个联动”，积极推进落实“全面深化方案”。“**证照分离**”改革持续深化。首批116项试点经验在全国复制推广，国务院新一批10个领域47项改革任务全面完成，对企业关注度较高、审批频次较高的35项事项加大改革力度，切实解决企业“准入不准营”问题。“六个双”监管机制实现新区所有监管部门、行业全覆盖，制定发布综合监管实施办法和区级标准，对重点领域和行业的监管成效逐步显现。**服务业和制造业扩大开放步伐加快**。率先试点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模式。贯彻落实上海市“扩大开放100条”行动方案，出台自贸试验区“金融业扩大开放25条”，推动金融、汽车、船舶、电信、文化等领域新增扩大开放项目400余个，上

海市最大的外资制造业项目特斯拉超级工厂落户。保税区、陆家嘴、金桥、张江、世博等片区功能不断拓展。**服务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和“一带一路”建设。**积极参与长三角在科技创新、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的互联互通，长三角资本市场服务基地揭牌成立。探索搭建“一带一路”开放合作新平台，成立上海自贸试验区“一带一路”技术交流国际合作中心，新设伊朗、捷克等国别（地区）商品中心。**上海自贸试验区设立五年来，**坚持以制度创新为核心，在构建全面开放新格局、服务国家战略、提升政府治理能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重要成果，为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探索了新途径、积累了新经验。

（二）科创中心建设取得新进展。坚决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创新要素资源加快集聚，科创中心建设的集中度和显示度进一步提升。**张江科学城建设全面推进。**首轮“五个一批”73个重点项目全部开工。上海光源二期等4个大科学设施项目基本完工，硬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等项目开工，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上海自主智能无人系统科学中心揭牌成立。张江科学会堂等一批城市功能项目有力推进。配合实施张江管理体制调整。**“双区协同”进一步增强。**朱光亚战略科技研究院、复旦工研院落户临港。启动南北科技创新走廊建设，推进华大半导体等一批总部位于张江的企业在临港建设产业化基地，积塔半导体等项目开工。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等产业研发与转化功能型平台建设有力推进。临港成功举办世界顶尖科学家论坛。**“双自联动”进一步深化。**推进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率先启动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试点，中国（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正式运行。成立浦东新区产业创新中心，优化了产学研用联动协同机制。发布浦东人才发展“35条”，自贸试验区率先开展持永久居留身份证的外籍高层次人才注册科技型企业试点。**“双城辉映”进一步突出。**加强金融城与科学城联动发展，多层次科技金融服务体系不断优化。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提升，高新技术企业累计达到2247家，外资研发中心累计达到233家，经认定的孵化器和众创空间达到156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63件。

（三）“四大品牌”建设全力推进。率先打响“上海服务”“上海制造”“上海购物”“上海文化”四大品牌，彰显浦东特色与综合优势。**服务功能不断提升品质能级。**国际化期货品种原油期货挂牌交易。成立全国首家自贸试验区央地融合发展平台。新增23家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41家持牌类金融机构，12家企业成功上市，上海港集装箱吞吐量连续9年保持世界第一，浦东国际机场货邮吞吐量连续11年保持世界第三。**高端制造不断放大集群效应。**获批建设国家集成电路创新中心，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揭牌成立。中芯国际等重大项目顺利推进，华力二期12英寸生产线建成投产。**全球购物不断加快品牌集聚。**世纪汇广场、陆家嘴中心等商业综合体投入运营，72家品牌首店落地浦东，一批“6天+365天”常年展示交易服务平台上线运行。**文化建设不断呈现开放多元。**举办浦东开发开放28周年主题展，《浦东交响》在国家大剧院成功上演，电视剧《大浦东》在央视一套热映，《浦东史诗》一书反响热烈，《今日浦东》摄影、美术作品在京展出并在海外巡展。开展“一带一路”电影周等品牌活动，推出陆家嘴“融书房”等一批特色文化空间。浦东城市

规划和公共艺术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和群艺馆实现开工。上海海昌海洋公园正式开园。

（四）城市建设管理持续加强。启动实施“城市管理精细化三年行动计划”，城市管理水平有力提升，市容环境面貌不断改善。**重大工程建设有序推进。**配合推进轨交10号线、14号线、18号线建设，轨交13号线二期三期建成通车，新区轨交总里程达到228公里。济阳路、龙东大道快速化改建工程开工，杨高路地道通车。积极开展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工作，全年立项428公顷、验收410公顷。**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启动第七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加快中小河道岸上污染源治理，淘汰关闭2206家违法违规排污工业企业，165个老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开工，全面消除城乡中小河道黑臭。黄浦江东岸公共空间功能不断丰富，世纪大道景观灯光实现提升，推进2953个重点道口景观美化，加快碧云、森兰、三林等楔形绿地建设。完成22.3公里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推进生活垃圾全程分类，黎明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处置厂、湿垃圾处理厂二期开工。**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完善区、街镇、居村三级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体系，推动城运中心智能化提升，聚焦市政设施、渣土管理、群租整治等城市管理重点难点，强化信息集成共享、工作联勤联动，有力保障了城市安全有序运行。推动“五违四必”环境综合整治持续攻坚，拆除存量违法建筑1926万平方米，“无违建”居村创建率达到93.1%，消除无证无照经营户1.8万户。顺利完成居委会、村委会换届选举。深入推进食品安全工作，大中型餐饮企业实现“明厨亮灶”全覆盖。加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报警类警情同比下降19.4%。

（五）民生保障水平稳步提升。形成“15分钟服务圈”布局规划，“家门口”服务站实现居村全覆盖，均衡高效的大民生格局进一步优化。**基本民生保障持续加强。**就业创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全年新增就业岗位13.2万个，城镇登记失业人数控制在市下达指标范围内。发放各类救助帮困资金9.6亿元，救助帮困近200万人次。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全面铺开，为3万余名老年人提供了护理服务。实施养老服务机构“管办分离”改革，区级养老机构多点均衡布局加快推进，全年新增养老床位1200张、长者照护之家4家、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5家。落实租赁住房4.5万套，新建征收安置房175.4万平方米、竣工93.2万平方米，4538户在外过渡居民实现回搬。**社会事业水平显著提升。**加快公建配套学校建设，集中解决人口导入区域入学难题，新开办学校28所、新开工学校25所。加强教育优质均衡，新增教育集团6个，学区化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超过75%，建设19所市级公办初中“强校工程”实验校，北蔡高级中学成功创建上海市特色高中。试点开展幼儿托育服务。2名校长获评“上海市教育功臣”，12名校（园）长获评“上海市特级校长”。以学科建设为纽带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建立8个临床学科院士工作站，推动9个区域医疗联合体向纵深发展。社区卫生服务持续提升，家庭医生服务覆盖超过150万人口。新场综合医疗卫生中心、公利医院科教楼等开工建设，东方医院改扩建等项目投入使用。群众体育蓬勃发展，川沙体育场、周浦体育中心开工建设。成功举办世界九球公开赛等重大赛事，在第十六届市运会上收获金牌和总分双第一。**乡村振兴战略有序推进。**编制《浦东新区乡村振兴规划（2018-2022）》。新型农业经营体系不断健全，家庭农场发展到539家。340个村推进美丽庭院创建，群众广泛参与，美丽乡村环境品质取得新提升。加装420盏乡村路灯，完成规模畜禽养殖场退养，

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全力落实粮食安全区长责任制各项工作。**实事工程全面完成。**集中推进“十大民生工程”，完成96处积水点和780万平方米郊区二次供水改造，“城中村”改造总体签约率超过97%，106个平价菜柜投入运营。全力以赴帮助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地区打赢脱贫攻坚战。妇女儿童、慈善、残疾人等事业稳步发展，国防动员、双拥、司法、民族、宗教和外事、港澳、对台、侨务等工作进一步加强。

各位代表，2018年还有一项重要工作，就是圆满完成了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服务保障任务。举办进口博览会，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于推动新一轮高水平对外开放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我国主动向世界开放市场的重大举措。浦东按照全市部署要求，各方协同、并肩作战，全力做好市容环境品质提升、国内外来宾接待、交易团和参展企业服务等工作，展示了朝气蓬勃的城市风貌和优质一流的服务水准。

各位代表，2018年是中国改革开放40周年，也是浦东开发开放28周年。28年来，浦东从一片农田发展成为一座功能集聚、要素齐全、设施先进的现代化新城，成为我国改革开放的重要缩影。回顾过去，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凝聚着全区人民的心血、汗水与智慧，也离不开兄弟区的大力支持。在此，我代表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向参与浦东开发建设的全体劳动者和全区人民，表示崇高的敬意和由衷的感谢！向给予政府工作大力支持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支持浦东开发开放的中央各部委和兄弟省区市、全市各部门，向在浦东的驻沪部队和武警官兵，向关心和支持浦东发展的海内外友人，表示诚挚的感谢！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挑战：经济运行还有较大不确定和不稳定性，转型升级的任务仍然较重；区域创新活力需要进一步提升，支持高质量发展的动力依然不足，亟需培育新动能、巩固新优势；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常态长效机制有待稳固，生态环境品质仍需持续改善；公共服务资源配置不够充分，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的问题依然突出，民生保障服务与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还有差距；政府自身建设还需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在优化营商环境上久久为功、接续用力。对于这些问题和差距，我们必须高度重视、积极应对，努力把各项工作做得更好更扎实。

二、2019年主要任务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贯彻十一届市委六次全会精神和四届区委五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四个放在”“三个下功夫”，紧紧围绕区委“高水平改革开放、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素质队伍”的战略部署，全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推动改革开放向纵深发展，勇当新时代全国改革开放和创新发展的标杆。

2019年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在主要经济指标整数平台上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稳定增长，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保持在万亿以上。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登记失业人数控制在市下达指标内。单位生产总值综合能耗下降率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削减率完成市下达目标。

今年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全面深化自贸试验区攻坚突破，努力建设新时代改革开放新高地。**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在更深层次、更宽领域，以更大力度推进改革开放，构建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

全力提升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加强首创性探索，优化功能创新的制度环境。**全面对接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建设。**对标国际公认的竞争力最强的自由贸易区，高起点谋划创新突破举措。选择体现国家战略需要、国际市场需求大、对开放度要求高的重点领域，高水平实施差别化的开放政策和制度，形成更具国际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特殊经济功能区，加大开放型经济的风险压力测试。**深化服务业制造业扩大开放。**结合自贸试验区产业发展特色，推动全球维修、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功能拓展，争取教育、医疗、文化、电信等优势领域扩大开放。**更好发挥“一带一路”桥头堡作用。**打造“一带一路”金融服务平台，完善自贸试验区境外投资服务平台，提升跨境服务能力，在贸易、技术、文化等方面开展更多合作交流。

主动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提升自贸试验区全球资源配置和功能辐射能力，促进长三角区域优势互补、融合发展。**增强自贸试验区金融创新的带动效应。**拓展自由贸易账户功能和服务范围，提高覆盖面和结算便利度。加快上交所等长三角资本市场服务基地建设，强化中债登等要素市场服务功能。**提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的辐射效应。**推动航空舱单申报功能率先落地，拓展空运业务“通关+物流”服务功能。加强口岸信息互联互通，更好适应长三角区域的贸易通关需求。

持续打造国际一流的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更加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放大改革集成效应。**市场准入放得更开。**持续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深入推进“照后减证”，试点“一业一证”改革。深化建设项目审批改革。**市场秩序管得更好。**持续完善“六个双”监管机制，完善信用、风险、分类、动态监管体系，为市场主体提供精准的信用画像。探索对新业态发展实施包容审慎监管。**群众办事服务更优。**深化“一网通办”“单窗通办”改革，最大限度减材料、减环节、减证明、减时间，让企业、群众办事像网购一样方便。建立企业服务专员制度，当好“有求必应、无事不扰”的“金牌服务员”。

（二）**深入推进科创中心建设，加快形成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能。**聚焦张江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加强科技创新的前瞻布局和攻坚突破，踢好“临门一脚”，积极抢占科技竞争和未来发展制高点。

提升张江科学城核心承载功能。突出科技创新特质，加快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落地，推

进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交大张江科学园建设，推动罗氏上海创新中心等一批外资研发中心建成投用。**完善城市综合功能**，坚持功能复合，加快张江城市副中心首轮启动区建设，丰富科创办公、学术交流、生活居住、商业休闲等功能。提升生态环境品质，打造森林绕城、水绿交融的自然生态格局。

优化重点优势产业发展布局。聚焦实体经济发展，发挥产业地图规划引导功能，加快南北科技创新走廊建设，推动张江、临港、金桥、外高桥及相关镇联动发展。坚持“四个论英雄”，统筹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土地减量化、镇产业园区转型升级，启动一批产业发展、减量淘汰、技改增能项目，持续提升区域经济密度。**聚焦“最强光”**，全力推进硬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建设，实现软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强超短激光装置、活细胞成像平台投入使用。**聚焦“中国芯”**，建设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推进中芯国际12英寸生产线投产。**聚焦“蓝天梦”**，启动大飞机总装产业基地配套园区建设，努力向发动机、航电、机电等产业链高端迈进。**聚焦“创新药”**，打造张江生物医药协同创新平台，启动新场生物医药产业园建设。**聚焦“未来车”**，加快新能源、自动驾驶、智能网联等汽车龙头企业集聚，推进特斯拉项目建设。**聚焦“智能造”**，建设智能制造市级功能平台，加快临港、金桥、外高桥、张江等区域智能制造产业发展。**聚焦“数据港”**，推动大数据技术产业创新发展，在金融信息、健康医疗等领域实施一批大数据应用项目。

完善创新创业生态体系。集聚融合创新要素，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不断激发创新创业活力。**做强特色孵化链**，完善从苗圃到孵化器再到加速器的众创空间体系，加快培育一批独角兽、隐形冠军和瞪羚企业，提高科技创新券服务能效。**做优科技金融链**，强化小微企业增信基金功能，不断完善多层次科技金融服务体系，着力缓解科技型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做实人才服务链**，加快制定高技能人才培养等专项政策，开展海外人才审批服务改革试点，推进浦东国际人才港建成投用，优化人才安居环境。

（三）积极促进“五个中心”深度融合发展，推动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全力打响“四大品牌”，增强核心功能优势，推动“五个中心”功能互为机遇、互为供给、互为支撑、互为动力，全面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

更好地发挥金融服务功能。加快集聚资产管理、融资租赁、金融科技等机构，全年新增持牌类金融机构30家。推动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鼓励新区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壮大，全力支持上交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不断完善区域金融风险防范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更好地发挥贸易网络功能。持续推动外贸转型发展，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用足用好进博会溢出效应，集聚发展更多千亿级专业贸易平台。推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参与建设数字贸易交易促进平台。探索便利化的跨境资金结算管理模式，推动离岸贸易、转口贸易发展。

更好地发挥航运枢纽功能。围绕浦东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打造全球领先的公铁海空集疏运体系，加快从港口集散中心向资源配置中心转变。优化国际中转集拼模式。大力发展航运金融、航运法律、航运保险等高端航运服务业，培育和引进国内外知名功能性机构和

领军企业，鼓励航运企业开展业务和功能创新。

更好地培育融合发展新动能。坚持科技创新为经济赋能，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鼓励跨界融合创新，打造更多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互联网+生活性服务业、互联网+生产性服务业加快发展。

（四）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积极营造更富魅力的城市环境。坚持以绣花般的细心、耐心、巧心，持续提高城市建设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积极探索中国特色城市管理新路子，让我们的城市更有序、更安全、更干净。

提升交通体系的便捷度。落实公交优先战略，建设高效、便捷、畅达的综合交通体系。推进轨交10号线二期、14号线、18号线、机场联络线建设，促进轨道交通网和地面公交网衔接融合。完善快速骨干路网，加快东西通道、济阳路、龙东大道等快速化改建。推进江浦路隧道、周家嘴路隧道建设。提升对外交通能力，配合浦东机场三期、沪通铁路、上海东站建设。

提升生态环境的体验度。坚持标本兼治、水岸共治、建管并重，做实做强“河长制”，全面开展劣V类水体综合治理。全面遏制新增违法建筑，“无违建”街镇创建率达到90%以上。加快生态廊道建设，推进碧云、森兰、三林、北蔡楔形绿地和合庆、老港郊野公园建设。完成临港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全面实施清洁空气行动计划，深化垃圾源头减量和全程分类。

提升城市景观的丰富度。聚焦“绿化、彩化、美化、亮化”，实施重点区域、主干道路、重要点位景观的常态长效管理，打造更多充满活力与温度的城市风景线。建设美丽家园、缤纷社区，让城市的街角道旁更有韵味。统筹城市公共空间色彩和建筑群天际线，让城市景观更加清新明亮、和谐统一。

提升城市管理的智能度。持续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快智慧城市建设，依托浦东“城市大脑”，推动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道路交通、安全生产、市场监管、市容环境等领域深度应用，提高主动智能发现、快速及时处置问题的能力。深化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场所、重点时段，扎实开展专项整治，确保城市安全有序运行。

（五）加快构建大民生格局，全力打造高品质生活。坚持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发展的根本目的，精准发力、持续用力，努力以政府的卓越指数建设提升浦东人民的幸福指数。

加快“15分钟服务圈”建设。统一规划，因地制宜，完成400个以上公共服务设施补缺项目，抓好民生服务“最后一公里”。推进“家门口”服务提质增效，优化居民区“家门口”服务站，实现村“四站一室”全覆盖，让人民群众共享更多便利、可及的服务。

提升基本民生保障水平。把稳就业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以产业发展为导向培养高技能人才。统筹抓好长期失业青年、离土农民、大龄低学历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全年新增就业岗位10万个。统筹提高养老金等保障水平，推进跨省异地就医、长三角地区异地就医门诊费直接结算试点。坚持分类帮扶、精准对接，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

加快养老设施均衡布局。推进覆盖“东西南北中”区域的大型养老机构建设，加密社区嵌入式养老设施，鼓励社会力量开办养老机构，新增床位3000张、长者照护之家5家、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5家、农村养老睦邻互助点100家，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实现街镇全覆盖。深化医养结合，引导新增养老设施与医疗机构毗邻设置，鼓励内设护理院、门诊部等。

推动教育事业提质增优。加快公建急需配套学校建设，实现高水平开办学校20所、新开工学校22所。扩大优质教育覆盖面，新组建6个教育集团，新建设10所区级公办初中“强校工程”实验校，推动高桥中学创建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东昌中学等学校创建市特色高中。探索基础教育改革创新，推动“未来学校”试点。完善托幼一体化，新增普惠性托育机构20家。加大教育人才引进力度，规范教师聘用制度。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积极引进市级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东院开业运行，推动国际医学园区成为肿瘤医学高地，支持龙华医院东院、国家儿童医学中心、第一妇婴保健院以及祝桥卫生项目建设，推动沪东、曹路2个区域医疗中心和区精神卫生中心建设。完善公立医院治理机制，新建5个专科联盟。做实“1+1+1”签约服务，努力实现浦东居民有自己的家庭医生。

办好群众急难愁盼的民生实事。集中推进“十大民生工程”，完成十类33项区政府实事项目，着力解决好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坚决落实多主体供应、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更好实施宜居安居工程，全年新开工征收安置房170万平方米、竣工80万平方米，筹措建设租赁住房2.3万套，完成4600户以上在外过渡居民回搬，推动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做好平价菜柜提升，新建改建10家标准化菜场。开设50个爱心暑托班，新建2个急救分站。

（六）大力弘扬开放创新包容的城市品格，着力提升浦东文化软实力和标识度。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用好红色文化、海派文化、江南文化资源，丰富浦东文化新体验、打造文化新地标、构筑文化新高地。

推动公共文化创新发展。高水平建设文化空间，加快上图东馆、上博东馆、上海天文馆等项目建设，上海大歌剧院实现开工。高质量供给文化产品，支持名团、名家创作有关浦东的精品力作，推动文化服务向企业、楼宇、园区、居村延伸，有效满足各类群体的文化需求。加大对名人故居、传统民俗、文化遗存的保护力度。

加快文创产业集聚发展。落实“上海文创50条”，聚焦区域特色，放大优势产业能级，推动数字内容、音频视讯、动漫影视等领域加快发展，拓展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功能。发挥文化基金杠杆效应，集聚更多优质文化项目、文化资源、文创企业和领军人才。规范文化市场秩序，加强对内容生产与经营行为监管。

促进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加快文体融合，打造活力浦东，集聚一批战略性龙头企业，打造上海“电竞之都”核心功能区。建成4个市民球场、50个健身点和15条健身步道等一批社区体育设施，办好射箭世界杯赛（上海站）、环法自行车职业绕圈赛等重大体育赛事。统筹资源优势，丰富文化内涵，促进黄浦江东岸、国际旅游度假区、临港、新场古镇等区域联动协同，打造高品质旅游项目集群。

（七）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动实现城乡高质量融合发展。坚持规划引领、统筹推进，突出提质增效、强村富民，建设有浦东特色的“美丽家园、绿色田园、幸福乐园”。

合理布局城乡发展空间。推进镇总体规划全覆盖，加快编制郊野单元（村庄）规划。加强乡村风貌建设引导，优化农村居住空间。完善农业功能布局，加快粮食生产功能区、蔬菜生产保护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布局落地，推进农林水一体化，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

持续美化农村人居环境。以美丽庭院建设为抓手，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建设一批有特色、有内涵、有前景的乡村振兴示范村。坚持生产生活生态融合发展，推广农业绿色生产方式，减少农药使用量，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完成17万农户生活污水治理。

积极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大力发展高端、高科技、高附加值的都市现代绿色农业，集聚一批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南汇水蜜桃”等浦东优势品牌。推进产销对接，拓展农产品销售新渠道。打造民宿、田园综合体、特色小镇等，推动乡村休闲旅游发展。积极培育经营理念新、技术能力强、文化水平高的“农二代”“新农人”。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强农村综合帮扶，多渠道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优化农村公共服务供给。统筹布局城乡公共资源，重点向郊区人口集聚地倾斜。增加资源薄弱区域、人口导入区域的学位供给。补建44个村卫生室，实现“村村有室，天天有人”。丰富农村文化生活，提供更多优质的演出、电影、阅读等文化服务。完善城乡路网体系，推动“一镇一策”公交线网优化，提升郊区居民出行便捷度。

三、全面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过去的一年，我们坚持问计于民、问政于民、问需于民，更好倾听群众呼声、满足群众需求，不断提升政府管理服务水平。**深入开展大调研。**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难点，进行蹲点式、体验式和联合式调研，在深入一线、服务群众中强化宗旨意识，在发现问题、破解难题中提升务实作风。**推进市民企业办事“一网通办”。**327项企业审批事项实现“单窗通办”，平均办理时间比法定时限压缩85%。所有区级个人服务事项实现“全区通办”。**营商环境指标实现优化提升。**从名称库选名的企业新设及变更当场办结，不动产登记实现5个自然日内拿证，企业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和贸易通关时限大幅压缩。全年为企业减税降费162.8亿元。**加快智慧政府建设。**组建大数据中心，强化全区信息化资源统筹与应用。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区创建为契机，加快信用信息无障碍共享与全方位使用。**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管理和审计监督。**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建立财政资金使用的问效机制。扩大审计监督覆盖面，聚焦查问题、抓整改、防风险、促改革，坚持依法审计、凡审必严、严肃问责。**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89件、政协提案288件，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区政协的民主监督、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

新形势下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改革开放，必须全面提高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水

平。我们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我们将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稳步推进区级机构改革，调整优化职能配置，持续提升政府效能，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一）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强化法治思维、提升法治能力，加强自贸试验区法制保障和改革的制度供给，以法治引领、规范和保障政府工作。**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深化重大行政决策目录试点工作，增强公众参与实效。健全法律顾问机制，进一步规范公共政策制订。**推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统筹行政执法职能和执法资源，健全综合执法协作联动机制。积极稳妥推进行政复议相对集中改革。**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推广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经验，切实提高政务信息主动公开率。

（二）持续强化权力运行监督。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健全完善问效机制，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强化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加强审计监督。**推动“科技强审”，不断扩大审计覆盖面和监督力度，强化审计结果运用和制度化整改实效。**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坚持“三个优化”“三个统一”，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升国资监管水平，更好发挥区属国企在城市建设、区域开发、民生保障中的主力军作用。

（三）全面加强政府作风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查找“四风”突出问题，始终保持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工作作风。**强化担当精神和使命意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脚踏实地、真抓实干，建设充满激情、富于创造、勇于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工作。**巩固大调研工作成果，持续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企业，了解社情民意、企业急难愁盼，完善政策举措，解决实际问题。**加强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进一步从源头上规范权力、遏制腐败。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以“零容忍”态度惩治各类腐败行为。

各位代表，浦东肩负着国家战略的伟大使命，始终站在全国改革开放的最前沿。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迎难而上、积极进取，勇于创新、扎实工作，全力推进改革开放再出发，奋力开拓新时代浦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附件：

《政府工作报告》名词解释

1、“三区一堡”：指《全面深化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开放方案》确定的上海自贸试验区的建设目标，即建设成为开放和创新融为一体的综合改革试验区、开放型经济体系的风险压力测试区、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先行区、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和推动市场主体走出去的桥头堡。

2、“三个联动”：指上海自贸试验区与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的联动、与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联动、区内改革与全市改革的联动。

3、“证照分离”：指除涉及国家和社会安全的项目以外的许可审批，不再作为商事主体登记的前置条件，经营资格许可由商事主体在取得营业执照后再向有关部门申请批准，实现证照同步改革。

4、“六个双”监管机制：指以“双告知、双反馈、双跟踪、双随机、双评估、双公示”为核心的政府监管机制。双告知，指市场监管部门，在办理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时，一方面要告知申请人依法应当办理的许可证，另一方面要将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实时推送告知相关许可证审批部门。双反馈，指许可证审批部门，在收到市场监管部门推送告知的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后，一方面应当将接收情况及时反馈给市场监管部门，另一方面应当在为市场主体办理完毕有关许可证后将有关办证信息反馈给市场监管部门。双跟踪，指许可证审批部门，在收到市场监管部门推送告知的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后，一方面在市场主体办理完毕有关许可证前跟踪其办理情况，另一方面市场主体办理完许可证后对其跟踪行业监管。双随机，指监管部门，一方面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另一方面随机选派检查人员。双评估，指一方面针对群众高度关注、与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密切相关的特殊产品，就其安全指标进行评估，另一方面针对监管中发现的行业性、普遍性问题进行评估。双公示，指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作出决定后7个工作日内上网公示。

5、“五个一批”：指新区坚持项目导向，以重点项目建设作为张江科学城建设规划落地实施的重要抓手，确定了首轮73个张江科学城“五个一批”重点项目，包括一批大科学设施项目、一批创新转化平台项目、一批城市功能项目、一批设施生态项目、一批产业提升项目。

6、“双区协同”：指张江科学城与临港地区协同发展，实现世界一流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和世界级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的集聚联动。

“双自联动”：指上海自贸区扩区后启动的自贸试验区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联动发展，是以自贸区的制度创新促进自主创新示范区的科技创新，以自贸区的国际化制度环境提升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开放创新效率和能级。

“双城辉映”：“双城”是指陆家嘴金融城和张江科学城，“双城辉映”目标在于推

动金融更好地为实体服务、科技更好地为金融赋能，在金融与科技融合发展、陆家嘴与张江同步发展过程中，全面提升浦东经济质量。

7、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指上市许可与生产许可分离的管理模式。上市许可持有人可以将产品委托给不同的生产商生产，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均由上市许可人对公众负责。

8、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指符合条件的医疗器械注册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医疗器械注册证，然后委托给有资质和生产能力的企业生产，从而实现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和生产许可的“解绑”。

9、“6天+365天”常年展示交易服务平台：为提升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溢出效应，上海市商务委认定的包括综合功能、专业贸易、跨境电商、国别商品中心等类型的、具有展示交易功能的平台。

10、陆家嘴“融书房”：坐落于陆家嘴金融城核心区域的浦城路上（浦城路150号），占地1400多平方，藏有5万余册各类图书，是上海首个以金融为特色的新型阅读空间，率先探索由普通的公共图书馆转型成个性明显的金融城“城市书房”。

11、合杆整治：指贯彻共建共享理念，按照“多杆合一，多箱合一，多头合一”的集约化建设原则，对各类道路杆件进行有效整合和规范设置，构建和谐有序的城市空间环境，切实改善市容市貌，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12、“五违四必”：“五违”指违法用地、违法建筑、违法经营、违法排污和违法居住，“四必”指安全隐患必须消除，违法建筑必须拆除，脏乱差现象必须改变，违法经营必须取缔。

13、“家门口”服务站：指浦东全覆盖推进“家门口”服务体系下，在居民区层面建立的资源整合、功能集成、群众参与、机制有效的平台，为居民提供党群、政务、文化、生活、健康、法律、社区管理七大类服务。

14、长期护理保险：指以社会互助共济方式筹集资金，对经评估达到一定护理需求等级的长期失能人员，为其基本生活照料及与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提供服务或资金保障的社会保险制度。

15、“十大民生工程”：2018年浦东新区集中实施了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十大民生工程”，社会反响良好。包括：积水点改造，老旧小区的雨污分流和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家门口”服务站建设，教育公建配套学校建设，养老设施规划布局，缤纷社区建设，城中村改造，推进雪亮工程，提升市民舌尖上满意度。

16、“四个放在”：习近平总书记要求，上海未来发展要放在中央对上海发展的战略定位上、放在经济全球化的大背景下、放在全国发展的大格局中、放在国家对长江三角洲区域发展的总体部署中来思考和谋划。

17、“三个下功夫”：习近平总书记要求上海在提高城市经济密度、提高投入产出效率上下功夫，在提升配置全球资源能力上下功夫，在增强创新策源能力上下功夫，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

18、数字贸易：也称数字化产品贸易，是指通过互联网交付产品和服务的贸易。

19、自由贸易账户：指银行等金融机构为客户在自贸区分账核算单位开立的规则统一的本外币账户，具备汇兑便利、获取最优汇兑汇率、境外投资便利、融资便利和利率市场化等五大特点和优势。

20、“一业一证”：指同一行业涉及的多个许可事项，整合为一张“行业综合许可证”，将选择一批重点、新兴、高频行业先行试点。

21、企业服务专员制度：指设立“一对一”服务专员，为重点企业提供精准服务，确保企业的合理诉求得到及时解决。

22、“四个论英雄”：十一届市委四次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上海市委关于面向全球面向未来提升上海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的意见》中提出，要树立以亩产论英雄、以效益论英雄、以能耗论英雄、以环境论英雄的导向。

23、独角兽、隐形冠军、瞪羚企业：“独角兽”指成立时间不超过10年，企业估值超过10亿美元，具有发展速度快、稀少、是投资者追求目标等属性的创业企业。“隐形冠军”指高度专注细分行业、具有显著竞争优势和创新能力、可持续稳定经营、业绩优良、市场占有率占据国内乃至国际前列、在细分行业具有领导地位的企业。“瞪羚企业”指以科技创新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支撑，进入高成长期的中小企业，这类企业像瞪羚一样，成长性好，具有跳跃发展态势。

24、科技创新券：指政府为鼓励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降低企业创新创业成本，以购买公共服务方式，设计发行用于购买创新服务的凭证。浦东新区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每年度可申请一定创新券额度，用于企业在创新服务信息平台上采购经浦东新区科经委登记备案的相关服务，服务合同经审核并完成服务后，可按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享受创新券资助。

25、浦东国际人才港：位于上海自贸试验区张江片区、张江科学城中区，是按照“最佳体验、最高效率、最优服务”的宗旨，围绕为国际人才来浦东工作、创业和生活提供一站式的优良服务，集成公共服务、市场服务、活动交流、宣传展示和在线服务等功能的人才服务综合体。

26、浦东“城市大脑”：指浦东新区以城运中心为载体，综合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现代科技，将浦东城市运行管理的全量数据资源进行汇集、分析和整合，开发常态、应急、专项等一系列智能化模块，探索人工智能在城市管理中的深度应用，构建主动发现、自动指令、快速处置、实时反馈的城市运行智能管理体系，实现对城市的精准分析、整体研判、协同指挥。

27、村“四站一室”：指在浦东全覆盖推进“家门口”服务体系下，在村层面建设“家门口”服务中心的功能载体，包括党建服务站、民事事项受理服务站、文化服务站、联勤联动站、卫生室，为群众提供就近、便利、稳定可预期的零距离、精准化服务。

28、社区嵌入式养老：指按照社区“15分钟服务圈”灵活设置，为社区老人就近提供生活照料、专业护理、康复治疗、心理慰藉等多种养老服务，集日托、全托、临托等功

能的社区养老服务模式，具体包括综合为老服务中心、长者照护之家、老年人日间服务中心、老年活动室、助餐点等设施。

29、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指社区内各类为老服务设施相对集中设置，并依托信息化管理平台，统筹为老服务资源、提供多样化服务、方便群众办事的为老服务综合体。

30、“未来学校”：是教育部推动的改革试点项目，指硬件教学设备高度智能化、教与学高度开放与灵活、教育技术高度人工智能化的学校。

31、专科联盟：依托区域内医疗机构优势、特色专科资源，以牵头医院专科技术力量为核心，区域内若干所医疗机构专科协作，以达到诊疗资源共享、分级诊疗和能力提升。

32、“1+1+1”签约服务：指在本轮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中，对本市城、居保居民，在选择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家庭医生签约的基础上，原则上按照签约居民所在地选择一家区级医疗机构（包括中医医疗机构）签约，按照居民自身健康需求与就医习惯等因素选择一家市级医疗机构（包括中医医疗机构）进行签约，形成“1+1+1”的签约医疗机构组合。

33、“一网通办”、“单窗通办”：“一网通办”是指依托全流程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和线下办事窗口，整合公共数据资源，加强业务协同办理，优化政务服务流程，推动群众和企业办事线上“一个总门户、一次登录、全网通办”，线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单窗通办”是以“一次办成”为目标，将原先不同审批部门单独设置窗口改为以综合窗口服务为主、部门专业窗口服务为辅的综合服务模式，实现“综合受理、分类审批、一口发证”。

34、“三个优化”、“三个统一”：指优化资源配置、优化管理层级、优化考核体系，统一投资管理、统一资金管理、统一干部管理。

关于浦东新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19年1月9日在浦东新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各位代表：

现向大会报告浦东新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8年是国家改革开放40周年，浦东开发开放28周年，上海自贸试验区建设5周年。浦东新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上海工作的重要指示，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市委面向全球、面向未来、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的决策部署，全力打响上海“四大品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实施区委“四高战略”，积极进取、奋发有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年度计划执行情况总体良好(见表1)。

表1：2018年主要经济社会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指标名称	属性	2018年预期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	地区生产总值	预期性	超过1万亿元，比全市高1-2个百分点	10461.59，增长8.0%
2	财政总收入	预期性	超过4000亿元	4263.98亿元，增长8.28%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预期性	超过1000亿元，与经济保持同步增长。	1066.20亿元，增长7.0%
4	第三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	预期性	75%左右	75.8%
5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预期性	保持与经济同步增长	66200元，增长9.0%
6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预期性	力争2000亿元	2003.09亿元
7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预期性	1万亿元以上	10306.43亿元
8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	预期性	40%以上	41.2%
9	专利授权量	预期性	2万件以上	2万件以上
10	外贸进出口总额	预期性	超过2万亿元	20582.68亿元

11	商品销售总额	预期性	力争达到4万亿元，增长8%左右	40871.30亿元
12	社会民生投入	约束性	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左右	超过45%
13	新增就业岗位数	约束性	完成市下达任务（新增10万个）	13.2万个
14	城镇登记失业人数	约束性	完成市下达任务（控制在32270人以内）	2.9万人以内
15	保障性住房开工（筹措）面积	约束性	170万平方米	175.4万平方米
16	常住人口规模	约束性	555万人	555万人
17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相当于生产总值比例	预期性	3.8%左右	4.0%以上
18	新增养老床位数	约束性	1200张	1200张
19	单位生产总值综合能耗下降率	约束性	3.5%左右	6.5%
20	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和氮氮等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削减率	约束性	完成市下达任务	完成市下达任务

2018年，新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一）经济运行稳中有进、进中提质

积极应对经济运行周期性、内部转型阶段性和经贸摩擦突发性等多重因素的叠加影响，经济发展保持稳中有进、进中提质，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更加巩固。

主要经济指标迈上整数关口。地区生产总值超过1万亿元，财政总收入超过4000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过1000亿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超过1万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超过2000亿元，外贸进出口总额超过2万亿元，商品销售总额超过4万亿元。年初提出的一系列跨越整数关口的经济总量指标顺利实现。

产业能级持续攀升。服务业向专业化、高能级延伸。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10%，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75.8%。信息服务业增势强劲，实现营业收入2675.7亿元，增长19.3%。支付宝、咪咕视讯、聚力传媒等企业增长超过50%。商务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7.6%，法律服务、咨询与调查、人力资源管理等行业增长均超过10%。以盒马鲜生、京东无界零售为代表的新零售、新业态成为增长亮点。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同比增长3.8%，占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41.2%，占全市40.2%。获批建设国家集成电路创新中心，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在张江揭牌，阿里平头哥、英飞凌半导体等项目正式落户，华力二期建设投片，积塔半导体项目开工。生物医药制造业实现17.5%的高速增长，首个全程在国内研发的一类新药呋喹替尼获批上市。航空航天制造业增长20.8%，长江1000A航空发动机验证机首台整机点火成功。新能源制造业增长7.8%。特斯拉项目正式落户临港。

对外开放持续深化。积极应对经贸环境影响，外商投资实际到位金额保持较高规模，达到81亿美元。外贸进出口均保持稳定增长，进出口总额达到20582亿元，其中进口13505亿元，增长5.9%，出口7077亿元，增长6.6%。自贸试验区开放效应不断放大，截至2018年底，累计开立FT账户13.6万个。1-12月，FT账户收支余额2564亿元；跨境人民币结算总额25519亿元，占全市35.3%。自政策发布以来，累计有898家企业发生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资金池收支

总额14587亿元。

核心功能持续提升。金融方面，功能性机构加快集聚，新增持牌类金融机构41家，累计达到1042家；新设立外资资管机构29家，全球排名前十的资管机构累计有9家落户浦东。要素市场服务功能进一步拓展，原油期货上市交易、交易量位列全球第三，铜期权合约正式上市。促进陆家嘴和张江“双城辉映”，推动小微双创企业增信基金政策落地实施，小微增信基金项下累计发放贷款24.7亿元。新增上市企业12家，累计境内外上市企业155家。融资租赁产业加快发展，累计集聚融资租赁母公司超过1800家，保税区融资租赁资产规模可达到1万亿元。航运方面，港口运输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浦东国际机场货邮吞吐量达到376万吨，连续11年保持全球第三；集装箱吞吐量增长4.3%，达到3793万标箱，连续9年保持全球第一；洋山港集装箱国际中转比例达到12.6%。高端航运机构加快引进，国内最大船员管理公司中远海运船员管理有限公司、全球领先第三方散货船舶管理公司格雷格船舶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落户浦东。贸易方面，总部经济快速发展，新认定跨国公司地区总部23家，累计304家；国内企业总部累计达到200家，其中民营总部占比达到63.2%。“上海购物”品牌加快推进，全年新增商业面积50万平方米，陆家嘴世纪汇广场、船厂1862、置汇旭辉广场等一批高品质项目投入运营，法国老佛爷等一批国际品牌旗舰店和72家品牌首店落地浦东。

表2：重点区域建设主要成效

片区	主要情况
保税区	首家金融控股公司中化资本顺利落户。新增跨国公司地区总部10家，推动区内机床平台升级为国际智能制造产业服务平台，集聚150家会员企业；持续推进非特化妆品备案试点，累计备案产品数达2284件。持续推进区内大宗商品现货市场建设，平行进口汽车业务试点实现区域全覆盖。推动融资租赁业稳步发展，区域累计设立企业超过1800家，全年租赁资产规模达到1万亿元。优化外商投资负面清单管理，设立“单窗通办”“综合咨询”等窗口。优化企业货物状态分类监管申请和运作流程，物流类企业已实现常态化运作，推动自贸专区与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实时对接，关检办事窗口实现了“一口对外、一次办理”。
陆家嘴	围绕打造国际一流金融城目标，持续抓好持牌类金融机构集聚，推动金融业扩大开放举措落地，2018年新落户31家银证保监管类机构及其子公司，引进蜂巢基金、怡和保险经纪、穆迪等机构。推动高能级总部型融资租赁企业集聚，新落户上汽通用、东航等22家融资租赁企业。打造全球资管及金融科技生态圈，联合业界成立陆家嘴金融城全球资产管理机构联合会，新设29家外资资管机构，目前全球资管规模排名前十的资管机构已有9家落户。发布打造《全球最优金融科技生态圈计划》，全国首家银行系全金融科技公司建信金融科技落户。加快发展楼宇经济总部经济，新引进霸菱、士卓曼、医科达等世界知名行业龙头，新认定世邦魏理仕、六洲酒店、贝克曼库尔特、恩福商业、霸菱、医科达、机时商贸、汉庭星空等8家跨国公司总部。深化完善“业界共治”机制，搭建陆家嘴金融城理事会线上共享服务平台和陆家嘴绿色金融综合发展平台，持续开展国际交流合作，提升金融城国际影响力。
张江	加快张江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推进上海光源二期等建设，推进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上海交通大学张江科学园等开工建设。“双自联动”改革进一步深化，推进药品和医疗器械上市许可持有制度试点，有11家企业、16个品种参与试点，推进医疗器械注册人试点。成立海关驻科创中心办事处。深化自贸区永久居留推荐直通车制度。“双区协同”建设加快，制定南北科技创新走廊建设三年行动方案。首轮“五个一批”重点项目全部开工。构建“众创空间+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完整创业孵化链条，在孵企业2600余家。推进“双城辉映”，完善《浦东新区2018-2020年金融与科技创新联动工作方案》，配合建设上交所资本市场服务基地。

金桥	推动沃尔沃建筑设备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离岸贸易跨境结算试点成功，探索全球跨境维修在金桥的实质突破。招商引资显现新成效，组建两个招商联盟，成功引进中移（上海）产业研究院、上海影创科技公司等人工智能企业落地；推动上汽英飞凌汽车功率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等新能源汽车企业落户，推动铭大实业集团、欧姆龙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中移智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9家龙头企业实现总部升级、增资扩产。深化企业服务精、准、快，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智慧园区配套建设，开发“智荟金桥APP”。管镇联动取得新进展，提升金桥整体经济发展能级和社会管理水平。城市副中心规划建设加快推进。
世博	成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央地融合发展平台、电竞产业发展服务平台等功能性平台，举办“央地融合投资信息对接会”，组织25个国家和地区“驻沪各国领事馆看世博”等活动。进一步优化“一门式”审批等政务服务，促进企业及机构落户世博。新认定5家总部企业，引进商业保理、财务管理、融资租赁等类型共11家金融企业，引进文化类企业100家。世博地区中央公共活动区建设进一步显成效。全年共举办各类展会、演出等大型群众性活动403场次，累计吸引游客约834万人次。
临港	重大产业项目加速推进，特斯拉新能源汽车研发与整车制造项目正式落户，华大半导体特色工艺生产线项目开工建设，高效低碳燃气轮机试验装置项目获得国家发改委工可批复，无人驾驶头部企业图森未来落户临港。功能型平台加速建设，智能制造功能平台正式入选全市重点功能型平台，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启动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等一批国家级项目建设，朱光亚战略科技研究院正式落户临港，启动临港地区陆、海、空无人系统综合示范区建设，举办“世界顶尖科学家论坛（上海·滴水湖）”。新一轮“双特”政策抓紧制定。启动临港“城市大脑”建设。海昌海洋公园正式运营，上海天文馆实现结构封顶，冰雪之星正式开工建设。
度假区	全年接待游客1700万人次，实现总体安全有序运行。有序推进核心区过渡性开发，推进南一片区、西片区、北片区、东片区的规划和前期开发。加大产业招商和企业服务力度。华特迪士尼幻想工程（上海）有限公司落户。稳步推进奕欧来上海奥特莱斯二期品牌招商与开业。成功举办长三角旅游一体化高峰论坛。组建长三角主题乐园产业联盟。启动长三角区域旅游宣推活动，推进长三角旅游护照项目。举办度假区迎新跑、上海薰衣草节、谭盾交响音乐会等度假区品牌特色活动，有序、集约、创新推进度假区体育产业集聚。

（二）自贸试验区建设深入推进、取得突破

坚决贯彻中央和全市的部署，坚持全面开放，围绕“三区一堡”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国家战略，三年任务、两年推进，提前基本完成3.0版总体方案各项任务。

加强改革系统集成，建设开放和创新融为一体的综合改革试验区。市场准入便利化改革全面深化，2018版负面清单压缩至45条，90%左右的国民经济行业对外资实现了准入前国民待遇。开通覆盖所有业务、适用所有企业类型的网上登记服务系统，形成新一批《上海新兴行业分类和经营范围指导目录》。率先开展企业登记“1+1+2”改革，市场准入提速60%以上。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提速成效明显，开通运行“浦东企业投资建设项目一网办理平台”，推动各部门审核、备案、审批同步受理、依次发证，一次办成。不动产登记全面提速，实现从“5个工作日”办结到“5个自然日”办结的优化提速。跨境研发便利化持续深化，张江跨境科创监管服务中心面向上海市所有科创主体，提供“一站式”海关监管服务。实施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开展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试点（MAH），首个上市许可持有人和生产企业相分离的品种获批上市，首个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试点产品获准上市。

加强同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建立开放型经济体系的风险压力测试区。全力推进上海扩大开放100条举措落地，引进一批国内外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首创项目。服务业扩大开放

取得新成效，54项扩大开放措施2018年新落地服务业项目超过400个，累计落地项目超过2800个。贸易便利化水平继续提升，率先发布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加快实施集装箱设备交接单无纸化改革，进口货物抵港到企业申请提箱时间压缩0.5-1天。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购付汇业务正式上线。金融开放创新和功能性平台建设加快推进，围绕银行业、证券业、金融市场对外开放等领域出台25条创新举措，英国韦莱保险经纪公司获批成为全国首家获准扩展经营范围的外资保险经纪机构等。

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打造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先行区。“证照分离”改革试点全面深化，国务院批复同意的新一批10个领域47项改革试点和自我加压的35项改革事项全部实施。事中事后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六个双”制度化、标准化建设深入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加快推进，制订实施《浦东新区深化改革开放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推进“一网通办”线上线下一网融合，建立“一窗受理、分类审批、一口发证”的综合审批服务模式。目前，已实现382个涉企审批和服务事项“单窗通办”全覆盖，原先120个专业窗口，现缩减为51个综合窗口，窗口压缩率达到57.5%。“一网通办”实际办理时间压缩85%。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全国信用示范城区创建。建立企业服务专员制度，提供贴身的保姆式服务，努力当好“店小二”，不断提高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

创新合作发展模式，成为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推动市场主体走出去的桥头堡。积极搭建服务市场走出去的专业平台，进一步优化境外投资服务平台，拓展“一带一路”专区功能，服务国内企业走向俄罗斯等20多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设立“一带一路”技术交流国际合作中心，推动认证认可、标准计量等双边合作交流。加强“一带一路”全方位、多层次经贸合作，1-12月，浦东对“一带一路”进出口总额达4076.7亿元。浦东企业在新加坡、捷克等25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296个项目，中方投资额81.5亿美元。全力推动“一带一路”国别（地区）商品中心建设，扩大“一带一路”国家优质商品进口，目前已有8个国别馆投入运营。外高桥国际化妆品展示交易中心、上海自贸区红酒交易中心等13家平台入选“上海国际进出口商品展示交易平台”，积极服务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充分利用进博会溢出效应，进一步提升贸易平台规模和能级。积极主动融入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建立长三角资本市场服务基地，成功举办长三角文采会和长三角旅游一体化高峰论坛，发布临港融入长三角一体化行动方案等。

（三）科创中心建设全面提速、更加聚焦

张江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在已建成上海光源、国家蛋白质科学中心、上海超级计算中心的基础上，年内上海光源二期、软X射线激光装置、超强超短激光装置、活细胞成像平台等4个大科学设施基本完工，硬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等项目按节点推进。

“双区协同”作用进一步增强。张江科学城首轮“五个一批”重点项目年内全部开工，同时积极储备推进一批重点功能性项目。启动南北科技创新走廊建设，促进张江核心区和临港主体承载区有效联动，推进华大半导体等一批总部位于张江的企业到临港建设产业化基地，华域汽车等首批五个项目顺利推进。

开放包容的创新生态系统加快完善。各类创新资源加快集聚，李政道研究所、复旦大学国

际创新中心、上海交大张江科学园等高能级科研机构开工建设。预计新认定企业研发机构100家左右。外资研发中心累计达到233家，占全市一半以上。备案登记的孵化器和众创空间达到156家，占全市1/4；孵化面积近100万平方米，在孵企业或团队5276家。科技成果转化渠道更加通畅，18个市级研发与转化功能型平台有5个落户浦东，成立浦东产业创新中心，试点项目法人制和“拨改投”。高新技术企业累计达到2247家，占全市1/4。知识产权保护和服务体系更加健全，中国（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正式运行，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版权服务中心启动试运行，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国际运营（上海）试点平台加快建设。发明授权量占全市30%左右。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63件。人才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发布“浦东人才发展35条”，率先试行持永久居留身份证外籍高层次人才创办科技型企业享受国民待遇等新政。加快建设国际人才港，支持人才创新创业。

（四）社会民生持续改善、更趋均衡

积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三个民生”，底线民生突出兜底、基本民生突出普惠、质量民生突出品质，系统构建“大民生”格局。

社会事业布局更加优化。公建配套学校加快建设，全年新开工学校25所，竣工各类学校28所。新成立6个教育集团，学区化集团化办学参与学校共计261所，公办义务教育学校覆盖率超过75%。着力推进托幼一体化试点。医疗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东方医院改扩建项目主大楼、第七人民医院医技综合楼投入使用，新场综合医疗卫生中心、公利医院科教楼等项目开工建设。9个区域医疗联合体向纵深推进。家庭医生“1+1+1”签约率明显提高，其中60岁以上签约78万人，签约率93%。“上海文化”标识度提升，大力推进上海图书馆东馆、上海博物馆东馆、上海大歌剧院等和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群艺馆、浦东美术馆等项目建设，打造浦东文化新地标。推出陆家嘴融书房等新型阅读空间、望江驿“遇见”等特色文化空间、唐镇唐丰苑等示范型居村文化活动空间。成功举办“一带一路”电影周、浦东文化艺术节等品牌活动。完善“东西南北中”区级养老设施布局，推进养老机构管办分离改革，组建新区养老机构服务管理中心，成立3家区属国企养老公司，基本明确6家规模较大、医养结合、充分发挥示范辐射效应的区级养老机构布点。全年新增养老床位1200张。

基础保障水平稳步提高。就业形势总体保持稳定，全年新增就业岗位13.2万个，超额完成全年目标。城镇登记失业人数控制在2.9万人以内。居民收入平稳增长，全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66200元，增长9.0%。社会救助“应保尽保”，强化“9+1”现代社会救助制度体系建设，积极开展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等社会救助工作。2018年共审核批准各类救助帮困对象206万人次，发放各类救助帮困资金10.4亿元。保障性住房建设持续推进，全年完成征收基地清盘81个，市级大居基地7个地块开工。区征收安置房开工175.4万平方米，累计竣工93.2万平方米，完成4538户在外过渡居民回搬。“家门口”服务站实现居村全覆盖，发布首批社会治理领域的区级标准。推动办公空间最小化、服务空间最大化、服务项目标准化、服务标识统一化，提供就近、便利、稳定可预期的七大类基本服务，区级民生服务项目从42个增加到147个。市区两级57项实事项目全面完成。

表3：2018年由浦东新区承担或配合的市府实事项目推进情况

序号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进展情况
1	新增850张养老床位。	惠南民乐F08-03、M02-04地块福利院已结构封顶；华安养老院已经运营；金桥、航头、祝桥、曹路长者照护之家已完成。
2	为符合条件的长期护理保险参保老人提供60万人次的居家照护服务。	已完成。
3	改建100张失智老人照护床位。	共涉及陆家嘴、南码头、塘桥3家长者照护之家和高桥凌桥养护院，目前已改造完成。
4	改造11家郊区农村薄弱养老机构。	共涉及民众、利群、佳家乐等11家农村养老机构，目前已改造完成。
5	建成25公里绿道。	该项目分布在川杨河两侧、滨江、金科路、锦绣路等6处地方。目前已完成。
6	建成453个再生资源回收服务点。	完成建设再生资源回收服务点503个。
7	完成5.5万平方米立体绿化建设，提高城市绿化覆盖率和绿视率，提升市民绿化感受度。	已完成5.5万平方米。
8	基本消除2处道路交通拥堵点，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高科中路芳春路路口渠化改造、沪南公路（大川公路~听潮路）公交港湾车站改造已完成。
9	在全区居民小区开展1次消防逃生疏散演练。	已完成。
10	为21栋高层公房或售后公房实施消防设施增配或改造。	21栋公房分布在沪东新村、上钢新村、周家渡街道，现已完成改造。
11	在浦东所有警务区建立微信警务室，共计1243个。	已完成。
12	完善提升2座综合旅游服务中心功能，分别为陆家嘴旅游咨询亭和黄浦江东岸滨江绿地旅游服务中心建设。	已完成。
13	培训家政持证上门服务人员。	已完成。
14	新建市民球场9个。	已完成陆家嘴、高桥、合庆等11个市民球场。
15	新建健身步道10条。	已完成祝桥、周浦、书院等10个市民健身步道。
16	新建益智健身点49个。	已完成高桥、书院、川沙等49个市民益智健身苑。
17	新增20处方便户外职工休息的“爱心接力站”，解决环卫工人等户外职工迫切需要的饮水、用餐、休息等问题，建设更有温度的城市。	已在祝桥、川沙、塘桥等街镇的“家门口服务站、服务中心”、银行、超市、旅游咨询点等完成51处“爱心接力站”。
18	提升1252个标准化居村综合文化活动室（中心）服务功能。	已完成。
19	新建2个社区幼儿托管点。	商飞幼儿托管点和靖海之星公办幼儿园已完成，并开始招生。
20	在全区开设50个小学生“爱心暑托班”，为小学生提供公益性暑期看护服务。	已完成。

表4：2018年浦东新区自定实事项目推进情况

序号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进展情况
1	建设泥城社区DE06-G-4地块养老院、上钢街道养老院、三林大居B2-6地块福利院，共新增养老床位1200张。	三林地块养老院、泥城地块养老院、上钢养老院已开工。
2	在宣桥镇枫庭居委、宣桥镇三灶社区、南汇新城镇申港社区等新建5家老年人日间服务中心。	书院镇、北蔡镇、高行镇、三林镇、花木街道、金杨街道6家已完成。
3	为250户老年人家庭提供“适老性”住房改造。	已完成。
4	实施4.17万人的“老伙伴”计划，由低龄老人人为高龄老人提供家庭互助服务。	已完成。
5	新建和改建72家标准化老年活动室。	已完成。
6	在南码头六里三、泥城镇、康桥镇城中花园、康桥半岛、康桥老街、南汇新城镇申港社区新建6家老年助餐点。	已完成。
7	对总建筑面积100万平方米旧住房小区实施综合整新工程，包括：屋面、墙面、道路、楼道、绿化等项目。	项目分布在张江、潍坊、周浦、高行镇等街镇，目前已完成。
8	延辟调35条公交线路。	已完成971路、1036路、惠南8路等35条公交线路的调整。
9	创建16个停车资源共享利用示范项目，共1000个共享泊位。	已完成。
10	安装150个候车亭。	已完成。
11	在医院、商场、商务办公楼宇、旅游景点、体育场馆及住宅小区周边等地的停车场，新建电动汽车公共充电桩1100个。	已完成。
12	完成64个积水点改造。	已完成。
13	实施5.4万户农村污水纳管改造，2018年节点为开工，预计完成工程量的30%。	已完成。
14	完成曹路、川沙等镇100公里河道轮疏工程。	已完成。
15	对部分老旧小区实施二次供水改造工程，共约200万平方米。	已完成630万平方米的改造。
16	在浦东电视台继续开设专栏节目《食品与健康》，内容聚焦食品安全，专家视点释疑解惑，线下拓展辅助，促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形成。	电视栏目已制作26期，每周三、五晚在浦东电视台播出，节目光碟在各街镇同步发放；在《浦东时报》刊登了12次“食品安全伴我行”专版，每周五刊发“食品安全每周谈”专栏（通栏），共计完成52期。
17	为新区老旧小区使用15年以上电梯因产品质量问题、使用不当等造成的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群众反映强烈的200台电梯进行安全风险评估。	已完成。

18	对350个信号灯路口进行信号设施完善与全面整修；在巨峰路657弄、宣黄公路-团结路等15个无信号灯控制路口新增交通信号灯；对罗山路-华夏路等15个路口可变车道信号控制系统实施改造。	已完成。
19	为33栋高层建筑中的公房、售后公房、老旧小区等不符合封堵要求的管道井进行全面封堵，并对现有部分住宅小区新增70个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区域。	项目分布在潍坊新村、高行镇，已完成。
20	在浦东法院下属（5个）法庭及诉调对接中心设立法律援助接待咨询点，每天由法律援助律师宣传法律知识、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6个接待咨询点已全部成立，开始运行。
21	在全区1315个居村建设“家门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具体包括法律服务（法律顾问、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法律援助三大服务功能。	工作室已挂牌，并开展相关服务。
22	新开办学校28所（含中小幼）。	中学9所、小学5所、幼儿园14所。学校已于9月份开班。
23	为60所体育设施开放学校实施“门禁卡、物理隔离、照明”三大工程，以确保安全、规范秩序，更好地服务市民。	已完成。
24	建设市民球场4个、市民5人制足球场2个、15分钟生活圈健身步道8条、15分钟生活圈益智健身点26个、百姓益智健身点23个、百姓健身步道7条，健身房2个，改建市民球场6个。	已完成。
25	新建、改建15家标准化菜场（含中心菜场）、2家生鲜菜店、60家智慧微菜场。	已完成。
26	扩容50家“爱心妈咪小屋”，进一步把爱心妈咪小屋打造成为为全年龄段职业女性服务的平台。	已完成86家。
27	组织500场文艺巡演，放映10000场公益电影，为广大市民开设艺术普及培训课程6000课时。	已完成。
28	帮助1180名长期失业青年就业	已帮助1242名青年就业。
29	对已登记注册和签注家政员的管理和维护，完善家政员信息，对不少于5000名已登记注册和签注的家政员进行继续教育，统一36个“家政员之家”的建设标准、工作制度、服务流程。	完成家政员登记注册签注5012人；36个“家政员之家”服务点建设标准、工作制度、服务流程已经统一。
30	围绕市区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和区级达标村建设总目标，开展美丽庭院建设活动，年内完成一批美丽庭院示范户、达标户建设目标。	已完成。
31	培育100名生产经营型、420名专业技能型、80名社会服务型职业农民。	共培育新型职业农民650人。
32	选取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9类公共要素微更新项目，包括活力街道、街角广场（口袋公园）、慢行路径、设施复合体、艺术空间、林荫道、运动场所、透绿行动、文化创意活动。	共有79个项目，已完成。

33	重点推进820座中心城区、南片地区4G基站建设。	已完成。
34	为每个街镇配备一台电动载人爬楼机，并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实施服务。	已完成并投入使用。
35	在孙桥、书院、芦潮港地区新建3个急救分站。	已完成。
36	在部分公共场所设置200台自动体外除颤器（AED），建立AED公益项目红十字志愿者队伍并定期组织培训，宣传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	已完成。

城乡一体化发展步伐加快。积极编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和实施方案，新区总体规划向社会公示，合庆镇、新场镇总规正式获批，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有序推进。以美丽庭院为抓手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大团镇赵桥村列入上海市首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名单。持续推进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浦东入选全国农村创新创业典型县和2018年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培育壮大，已有家庭农场539家，其中市级示范家庭农场9家。全面促进农民增收，用足用好农民直补、涉农用工补贴等促进农民增收政策，开展现代农业生产经营技能培训和农技推广，鼓励涉农经济组织提供和挖掘就业岗位，充分吸纳浦东农村户籍劳动力就业，促进农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表5：2018年“十大民生工程”建设推进情况

序号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进展情况
1	教育公建配套学校建设	全年新开工公建配套学校25所，竣工投入使用28所。
2	养老设施规划布局	已形成6家规模较大、医养结合、充分发挥示范辐射效应的区级养老机构布点，抓紧推进上钢、临港、曹路项目，惠南、祝桥、周浦已进入规划调整程序。
3	“家门口”服务体系覆盖全覆盖	完成了36个街镇“家门口”服务体系全覆盖，并梳理形成147个区级民生服务项目标准化清单。
4	城中村改造	城中村改造地块总体签约率达到95%以上，群众居住环境和品质将得到很大改善。
5	积水点改造	全年完成96个。
6	老旧小区雨污分流和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雨污分流，目前已完成54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2018年目标是788万平方米，目前已完成。
7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方案设计和项目审批工作同步推进。
8	缤纷社区建设	全区全面铺开，已基本完成。
9	“雪亮工程”建设	项目分两期，一期建设内容包括视频监控前端系统及视频存储、新区公安智慧图像集成管理与应用平台建设等。
10	市民舌尖上的满意度提升	全区已有的1970户和新申请食品经营许可证的480户中型以上公共餐饮单位已全部实现“明厨亮灶”。全力做好菜市场保供稳价工作，全区完成平价菜柜选址104个，目前已经开设88个；全年新建改建15家标准化菜场、2家生鲜菜店、60家智慧微菜场的实事工程全面完成。

（五）城市建设管理力度加强、水平提升

重大工程有序推进。轨道交通线路进一步增加，10号线、14号线、18号线建设加快推进，

13号线二期三期建成通车。区域交通网络不断完善，沿江通道越江隧道工程浦东段、东西通道等加快建设，杨高路改建工程主线通车。

表6：2018年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推进情况

重大工程	主要情况
轨道、隧道、航道前期工程	10号线二期：剩余港城路停车场居民1户，非居1家。 13号线二期：年底通车。 14号线：已完成浦东大道站、源深路站、昌邑路站、歇浦路站腾地。浦东南路和龙居路站动迁尚有居民1户和非居2家。 18号线：民生路站剩余4户已全部完成征收补偿决定下发。航头定修段出入场线剩余非居1家。 江浦路越江隧道：剩余居民52户，已作出征收令，目前正在签约期。 沿江通道越江隧道浦东段：已完成腾地。 龙耀路越江隧道：涉及新区前期任务已全部完成。 大芦线航道整治二期工程：航塘公路桥段：剩余国士9户和集士1非。新奉公路桥段：剩余非居2家。川南奉公路桥段：剩余集士3户。 赵家沟东段航道整治工程：剩余居民3户。
铁路前期工程	沪通铁路（太仓-四团）上海段：工可已批复，初步设计已完成初评。
骨干路网工程	东西通道（浦东段）：拓建工程动迁已清盘，正常按计划施工。济阳路（卢浦大桥~闵行区界）快速化改建工程目前按计划施工。
区域路网完善工程	第二轮大居外围市政配套：下盐公路（南六公路~申江路）已实现通车。 国际旅游度假区周边市政配套：唐黄路（华夏东路~S1）已完成排水95%，桥梁70%，道路45%。川六公路（唐黄路~大川公路）川沙路以西段已竣工通车，川沙路以东12月31日竣工通车。周祝公路（申江南路~大川公路）：工可尚未批复。南六公路（S32~沪南公路）专项规划已批准，居民动迁已清盘，非居动迁剩余7家，管线已进场施工。 区区间对接道路：凌空路~迎宾大道已竣工通车。锦绣东路（金槐路~顾唐路）剩余2户正办理征收手续，正常按计划施工。东明路（芦恒路~环林西路）12月31日竣工通车。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扎实推进绿林建设，落实林地建设区域2.4万亩，完成市下达造林面积1.31万亩。G1501绕城高速、S2沪芦高速、老港固废基地等市级重点生态廊道开工。碧云、森兰、三林等楔形绿地加快建设，新增绿地400公顷。加强河道治理，市考555条段黑臭河道顺利通过市级考核，区考1020条段已完工。实施新一轮清洁空气行动计划，启动30家工业企业VOCs治理，加强餐饮油烟、码头堆场、建筑工地、渣土运输、连片旧居拆改以及秸秆焚烧等环节监管和预防。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浦东新区建筑装潢垃圾资源化利用处置厂、有机质固废处理厂扩建工程开工。强化环境综合整治，拆除违法建筑超过1926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年度计划目标。临港海绵城市试点建设有序推进。

城市管理服务更加精细。打造“城市大脑”，构建以城运中心为核心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新体系，初步实现主动发现、自动指令、快速处置、实时反馈的管理闭环。城市运行总体安全可控。市容环境明显改善，完成黄浦江滨江沿线灯光、世纪大道景观综合改造，实现全区2953个重点路口景观提升，建成56个口袋公园，开展3座老公园改造，夜公园开放增至29座。社会治理创新加快推进，做实社区党委，理顺街道党建“1+2”新体制，完善大镇域管理体制，鼓励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在全市率先发布《社会治理指数评价体系》区级标准。

但同时，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需要引起重视：**一是经济发展保持较快增长的压力加大。**在内外环境的多重影响下，新区经济增长面临较大压力，存量产业需加快升级迭代，产

业新动能需加快培育壮大，经济密度和投入产出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基本公共服务尚需补齐短板。优质教育资源布局不平衡，医疗卫生资源总量不足，养老服务供需矛盾比较突出，住房保障体系仍需完善。三是乡村振兴需持续用力。乡村地区尚需更系统的规划支撑，公共配套设施建设依然滞后，环境综合治理任务繁重，农民持续增收压力较大。四是生态环境建设仍需加强。森林覆盖率离18%的规划目标仍有一定差距，水、空气、土壤等整体环境质量需要不断改善。

二、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

当前，从国际上看，世界经济深刻调整，经济全球化遭遇挑战，国际经贸环境复杂严峻，我国经济发展的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从国内看，经济运行总体稳中有进，保持在合理区间，宏观调控不断创新和完善，精准把握节奏和力度，主动预调微调，强化政策协同。但由于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各种周期性结构性体制性因素交织叠加，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从新区自身看，由于外向型程度较高，国际经贸环境对新区国际贸易、金融市场和实体经济带来的影响可能持续深化，经济增长仍面临一定的压力。但随着“五个中心”功能深度融合、“四大品牌”建设持续深化、进口博览会溢出效应逐步显现，新区发展也面临一系列重大机遇。习近平总书记交给上海三项新的重大战略任务，即增设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上海证交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支持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并上升为国家战略，为新区发展注入了强大的信心和动力。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新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紧抓住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线，坚持“四个放在”的站位定位、坚持“三个下功夫”的总体要求，加快推进落实三项重大战略任务，坚持追求卓越的发展取向，坚持富于创造的实践要求，充分体现“四个论英雄”和“进步指数”的目标导向，保持战略定力，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进一步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深化落实市委面向全球、面向未来、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的决策部署，持续推进“四大品牌”建设，全力实施“四高战略”，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坚持以改革开放突破发展瓶颈，以科技创新促进动能转换，以核心功能增强竞争能力，以产业升级提高经济密度，以品质生活满足居民需求，以精细管理保障城市安全，在落实重大任务、推进国家战略、深化改革开放的新征程上，发挥开路先锋、示范引领、突破攻坚的作用，奋力开创新时代浦东改革发展新局面。

（一）主要目标

根据对2019年发展形势的分析，结合“十三五”规划的推进实施，统筹考虑需要与可能，提出2019年新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如下：

表7：2019年浦东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预期目标

序号	指 标 名 称	属 性	2019年预期目标
1	地区生产总值	预期性	增长7%以上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预期性	保持稳定增长

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预期性	2000亿元以上
4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预期性	1万亿元以上
5	商品销售总额	预期性	4.25万亿元，占全市35%
6	外贸进出口总额	预期性	保持2万亿元以上，占全市60.5%以上
7	实到外资	预期性	75亿美元，占全市46%
8	第三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	预期性	75%左右
9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	预期性	40%以上，占全市40%
10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相当于生产总值比例	预期性	4.1%左右
11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预期性	65件左右
12	常住人口规模	约束性	557万人左右
13	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	预期性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14	社会民生投入	约束性	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左右
15	新增就业岗位数	约束性	完成市下达任务
16	城镇登记失业人数	约束性	完成市下达任务
17	新增养老床位数	约束性	3000张
18	保障性住房开工（筹措）面积	约束性	170万平方米
19	单位生产总值综合能耗下降率	约束性	2.5%左右
20	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等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削减率	约束性	完成市下达任务

（二）主要任务

1、着力深化自贸试验区攻坚突破，进一步推动全方位高水平改革开放

进一步坚定改革开放再出发的信心和决心，全面深化自贸试验区改革开放，构建首创优势、筑牢先发优势、用足开放优势，落实好自贸区新设片区建设要求，努力打造全球资源配置功能区、自由贸易示范区、制度创新试验区、风险压力测试区、产城融合先行区，在更高层次、更宽领域、以更大力度推进全方位高水平开放合作，切实体现全球视野、国际水准、标杆引领。

在率先放宽市场准入上实现新突破。推动自贸区版负面清单进一步压缩和提升透明度，加快探索电信、教育、医疗、文化等领域的对外开放，率先研究提出新一轮扩大开放措施。稳步推动金融服务业扩大开放和改革创新举措先行先试，继续推进银、证、保等持牌类功能性机构集聚。积极争取支持，放宽外资资管机构投资范围和产品，集聚更多国际知名机构，努力打造国际资管新高地。

在提升贸易自由化便利化上实现新突破。加快离岸贸易试点转化为制度安排，积极研究基于真实贸易和服务背景下的离岸税制。在专业服务、职业资质资格等方面率先开展扩大开放试点，推动形成更加开放的服务贸易市场。围绕融资租赁、医疗器械、数字贸易等领域，积极培育新增长点。探索实施服务贸易创新试点扩围的有效政策。深入探索“境内关外”货物贸易监管模式，深化“一线放开、二线安全高效管住、区内自由”的制度化安排。推动国际贸易“单

一窗口”功能拓展，支持口岸部门通过信用管理降低诚信企业查验率，促进整体通关时间从“天”时代向“小时”时代迈进。推进口岸物流信息电子化，完善“区港联动”“空运直通式”等物流服务功能。

在营造一流营商环境上实现新突破。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为上海在全国营商环境评价中保持领先作贡献。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打造“一网通办”“六个双”等升级版，最大限度减审批、减环节、减证明。全面实行“多评合一、多图联审、区域评估、联合验收”，大幅缩减投资建设项目审批环节和周期，推动改革从立项到竣工验收、公共设施接入服务、不动产登记流程全覆盖。探索“一业一证”改革，把同一行业涉及的多个许可事项整合为一张“综合许可证”，率先在文化创意、宾馆、新零售等领域试点。率先试点通过电子证照库自动调取证明材料，在免交“两证”（身份证、营业执照）的基础上，推动免交更多证件。完善事中事后监管体系，形成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监管闭环，不断提升开放环境下的政府治理能力。加强诚信体系建设，争取国家信用示范城区创建排名进入全国前列。持续推进减税降费，有效降低企业成本，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让企业有更多获得感。完善企业服务专员制度，优化招商引资工作机制，努力当好“有求必应、无事不扰”的“店小二”，进一步做好安商稳商工作。

在破解高质量发展瓶颈上实现新突破。聚焦主导产业发展瓶颈，加强制度创新，实现攻坚突破。加快推进集成电路全程保税监管试点，争取从目前仅限于设计企业的进口晶圆保税，向生产和封装两个环节拓展，通过设立保税工厂等方式，帮助企业将资金更多更高效地投入到核心技术研发上。有效提升生物医药企业进口试验用材料通关便利性，从目前的逐单申报、前置审批，向统一编码、快速通关转变，推动企业更好融入全球研发网络。

在服务“一带一路”上实现新突破。整合中信保、中债登、进出口银行、国开行、银联等国家级平台资源，打造“一带一路”金融服务平台。通过发行“熊猫债”、开展政策性信贷等方式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资金支持。探索在自由贸易账户体系框架下构建人民币跨境资产池，为“一带一路”项目提供跨境发行、交易、转让平台，盘活亚投行、丝路基金等前期投入资金，吸引更多境内外民间资金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促进国别（地区）商品展示交易中心发展，不断提升服务能级，发挥“保税展示、完税交易”模式的优势，引进更多“一带一路”特色商品，做大交易规模，拓展旅游、文化等综合功能。设立“一带一路”国家产品安全项目认证业务受理点，为国内企业出口提供认证服务。

2、着力提升科创中心集中度显示度，进一步增强创新策源能力

坚持创新是第一动力，把科技创新摆到更加重要的位置，踢好“临门一脚”，增强创新策源能力。抓住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重大机遇，加强科技金融服务，加快构建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推动创新政策加快落地、创新成果加快转化，使创新成为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能。

全面推进张江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服务和保障好大科学设施建设，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努力打造大科学设施集群。进一步推进硬X射线自由激光装置、中科大国家量子中心、海底观测网、李政道研究所、交大张江科学园、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等重大科学设施及创新平台建设。

深化南北科技创新走廊布局。全面推进张江科学城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实施“五个一批”重点项目，同步积极储备推动一批新项目。加快吸引国际先进水平的实验室、科研院所、研发机构在张江集聚。2019年全区新增企业研发机构50家左右。加快张江副中心首轮启动区建设，完善交通网络体系和生活配套功能。**加快临港科创中心主体承载区建设**，放大张江“双自”和临港“双特”政策效应，持续推进高效低碳燃气轮机试验装置项目、海底观测网国家大科学装置等开工建设，加快推进国家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城区建设工作。依托华大半导体项目等各行业重点企业，围绕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等产业持续提升临港地区高端制造业集群效应和产业能级，全力打造世界级产业集群。加大对张江高新技术成果产业转化的承接力度，打通成果转化的“最后一公里”。发挥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海洋高端装备等领域一批开放共享的研发与转化功能型平台作用。加快实施汽车、飞机、船舶等产业对外开放举措，创建国家高端进口装备再制造产业示范园区。以张江和临港两大区域为极核，向北延伸至金桥、外高桥，辐射带动周边园区，抓好项目和资源统筹，发展关联配套产业，形成产业集群发展态势。

完善创新创业生态系统。注重发挥企业主体作用，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尊重创新人才，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强科技金融服务**，充分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重大机遇，积极推动更多本土科创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迅速发展壮大。深化长三角资本市场服务基地建设，强化要素市场服务功能。**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进一步发挥各类产业引导基金、扶持政策作用，整合资源，支持一批科技创新项目加快落地。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做强中国（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做优中国（上海）自贸区版权服务中心，基本建成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国际运营（上海）试点平台，推动知识产权跨境交易，开展知识产权交易服务、海外布局及维权等业务，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水平进一步提升。2019年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65件左右，发明专利授权量和PCT专利申请数量占全市比重分别达到30%和40%以上。

全力打造人才高地高峰，放大“1+X”人才政策体系效应，进一步推动人才政策和制度创新，开展人才审批领域“放管服”改革、推进浦东国际人才港建成投用，提高人才安居、教育、医疗服务水平。

表8：2019年“十大重大科学设施及创新平台建设项目”²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1	上海光源二期	新建光束线站、实验辅助系统、加速器性能拓展、建安工程及配套公用设施。
2	软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	建设直线加速器能量升级、新增波荡器和光束站、用户实验大厅和辅助实验室的建安工程。
3	超强超短激光装置	建设用户实验装置终端。
4	活细胞成像装置	建设实验站、探测器、数据采集与分析系统等。
5	硬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	建设具有世界领先水平的大型硬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为用户提供高分辨率成像、先进结构解析、超快过程探索等先进研究手段。

6	同济大学海底科学观测网	建设检测与数据中心，建立开放共享的重大科学平台。
7	李政道研究所	新建实验楼、实验平台，以及公共计算平台等。
8	交大张江科学园	在张江布局建设“三个科学中心、两个创新平台”，进一步提升上海交大在张江的科研能力。
9	张江复旦国际创新中心	建设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科技设施，进一步强化复旦大学在张江的科研布局，打造复旦大学科创中心总部。
10	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功能型平台	建设一流的综合性公共服务平台，带动上海及长三角地区生物医药产业的创新发展与转型升级。

3、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高投入产出效率和城市经济密度

聚焦最强光、中国芯、蓝天梦、创新药、未来车、智能造、数据港等重点产业领域，着力发展好实体经济。围绕“四个论英雄”，建立以亩产为核心的进步指数机制，积极推动“存量变革”，盘活存量工业用地，加快优势产业升级迭代，提高投入产出效率；努力促进“增量崛起”，以科技创新推动“四新经济”发展，不断向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的中高端迈进，迅速培育和壮大新动能，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

发挥产业地图的导向作用。根据全市产业地图，细化绘制浦东产业地图，梳理企业分布和产业用地等要素现状，盘活资源，实现产业布局、规划用地、项目实际需求的精准对接。进一步强化战略招商的成效。

提升优势产业能级。按照“三个聚焦”的要求，突出好人家，突出以“四个论英雄”，突出贡献匹配，形成最佳合作关系，推动优势产业能级提升，进一步夯实实体经济发展基础。2019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保持1万亿元以上。**电子信息领域**，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利用代加工优势，拓宽产品新领域，释放代加工产能，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加快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建设。推进华大半导体等集成电路重点项目实施，争取中芯国际12英寸生产线年内投产。**汽车领域**，支持上汽、通用更关注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等新领域的研发生产。积极争取新能源汽车新项目落户。促进特斯拉项目迅速实现产能。以整车企业为核心，带动汽车零部件配套企业发展。**成套设备领域**，聚焦高端装备制造，逐步实现精密减速器、伺服系统、控制器及高性能驱动器等机器人装备核心部件国产化，带动智能仪器仪表、数控系统等相关领域发展。加快临港科技城智能制造产业园、张江人工智能岛等建设。

培育壮大产业新动能。进一步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2019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新区工业总产值和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比重均达到40%以上。**生物医药领域**，盘活康桥、新场、合庆、老港等区域的空间资源，加快推进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等项目本地产业化进程，启动新场生物医药产业园建设。发挥“中国药谷”品牌优势，形成产业链、人才、资金、大数据“四位一体”的创新体系，研制更多国际首创的创新药、放心药。**民用航空领域**，围绕中国商飞公司在新阶段的“三步走”总体安排，抓住ARJ21批量生产的契机，在祝桥、张江、临港等区域推进研发、航电、复合材料、结构件加工、检测等产业链发展，以及与大飞机制造、交付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布局。同时，加快发展浦东有一定基础和增长潜力的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文化旅游、新兴金融、电子商务等领域，以现代服务业带动先进制造业迭代升级，真正成

为推动经济增长的更强大动力。

进一步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发展。贯彻落实“上海市民营经济27条”，切实降低企业税费、用地成本、要素成本、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推进民间投资，推动民营企业总部认定和集聚，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和技术改造，优化对民营企业的融资服务等，为民营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制度环境。大力支持引导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发展，培育创新领军型企业，推动“瞪羚企业”“科技小巨人”等加速成长为“隐形冠军”和“独角兽”企业。2019年累计高新技术企业力争占全市1/3。新增科技小巨人超过41家，占全市25%。新增独角兽企业和隐形冠军8家。

表9：2019年“十大制造业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1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华力12英寸先进生产线	位于康桥工业区南区，计划总投资387亿元，预计2019年启动试生产。
2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12英寸芯片SN1和SN2集成电路项目	位于张江科学城范围内，计划总投资663亿元，预计2020年6月竣工。
3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特色工艺生产线建设项目	位于上海临港重装备产业区，计划总投资359亿元，一阶段工程计划2020年投产。
4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集成电路制造用300毫米硅片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位于临港重装备产业区，占地面积100067平方米，计划总投资19亿元，预计于2019年6月竣工。
5	特斯拉超级工厂项目	位于临港重装备产业区，计划投资140亿元，预计2019年6月开工，2021年竣工。
6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集团新增SGE型发动机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位于两港大道2999号，计划投资17.3亿元。
7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	位于金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年技改投资约为30亿元。
8	巴斯夫新材料（有限）公司——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项目	位于高桥镇巴斯夫产业园区内，计划总投资13亿元，预计2019年12月投产。
9	西门子医疗——上海实验室诊断新工厂项目	位于国际医学园区，建筑面积3.2万平方米，计划总投资22亿元人民币，预计2020年竣工。
10	ABB集团——机器人超级工厂项目	位于康桥工业园区，占地100亩，计划投资10亿元。

4、着力促进“五个中心”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

加快“五个中心”深度融合，强化交叉融合领域发展，全力建设上海“四大品牌”核心承载区，进一步促进“五个中心”互为动力、互为支持、互为供给、互为机遇，发挥复合优势，着力提升区域合作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参与全球资源配置的能力。

持续提升要素市场和平台能级。充分发挥浦东要素市场集聚优势，支持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总部、上海保险交易所国际再保险交易服务平台等进一步发挥功能、提升能级。推动更多重大金融基础设施加快落地。积极支持企业利用资本市场，2019年确保新增上市公司12家，结合科创板推出，争取年内有更大突破。充分发挥进博会溢出效应，加大贸易平台建设力度，推动大宗商品现货交易市场交易规模增长，进一步提升各类贸易品销售规模。2019年推进以16个百亿级、千亿级以上商品行业为主的商品

销售额超过2万亿元。

加快集聚高能级总部型机构。金融领域，重点推进全国性行业协会、大型金融机构在浦东设立地区总部和业务总部，大型商业银行在浦东设立上海总部及持牌专营机构，2019年新增持牌类金融机构超过30家。把握资管新规出台机遇，吸引更多的国内外资管类机构，全力建设全球资产管理中心。航运领域，聚焦航运金融、航运法律、航运保险等，加快引进一批竞争力强的国际性、国家级航运领军企业和功能性机构，加快全球维修、国际中转集拼等产业发展。总部领域，推动以事业部为单位认定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力争新增跨国公司地区总部18家以上。进一步集聚中央、市属企业、民营企业等内资总部。

大力促进服务经济发展。数字内容领域，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银行卡园、软件园、信息产业制造园区联动发展，转型升级，促进数据转化为资源、资源转化为产业。融资租赁领域，充分利用融资租赁产业扶持政策效应，推动飞机融资租赁监管和服务创新，2019年融资租赁资产规模力争再上新台阶。文化创意领域，发挥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作用，全面布局培育文创产业集群，大力引进重量级艺术品交易企业和机构。推动文旅体融合发展，办好浦东文化艺术节、音乐嘉年华、环球马术冠军赛等品牌活动和赛事，推动浦东成为国际电竞比赛首选地，提升主要旅游景点的吸引力，培育经济新增长点 and 城市活力新亮点。新零售领域，优化新零售准入管理和服务，加快购物退（免）税拓展和创新，推动新品首发集聚，引进国内外知名运营商、零售商和品牌商，集合新牌新品资源。新型贸易领域，积极探索跨境电商海外仓前置、“保税展示+线下自提”等贸易新业态、新模式，提升跨境电商金融、培训、物流服务能力。专业服务领域，放大“十三五”专业服务业政策效应，积极引进一批法律服务、会计审计、科技研发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供应链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专业服务领域的优质企业。用好现代服务业引导资金，鼓励一批高成长性新兴服务业企业和项目。同时，积极培育壮大制造业衍生的研发设计、服务外包、全球维修等先进服务业。

全力推进长三角区域门户开放枢纽建设。积极主动参与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进程，强化资源要素服务功能、高端高新产业引领功能、重大改革任务试验示范功能。在加强规划、基础设施、创新、产业、改革和民生六个对接的基础上，发挥浦东作为“五个中心”核心承载区和自贸试验区建设承载地的独特优势，重点推进长三角资本市场服务基地、金融开放创新先行先试基地、连接内外沟通南北的集疏运体系、航运服务体系、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进博会常年展示交易窗口、张江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南北科技创新走廊等载体建设。

5、着力创造高品质生活，进一步提升城乡居民幸福指数

进一步完善社会事业“15分钟服务圈”，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着力解决社会事业和城乡发展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精准发力、持续用力，不断提升浦东城乡居民的幸福指数。

提高社会事业发展水平。全面启动社会事业“15分钟服务圈”攻坚布点，2019年任务总量完成率确保不低于80%，加快提升基本公共服务的便利性、可达性。教育方面，进一步提高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水平，积极创新优秀教师培养模式，办好每一所家门口学校。在进才集团和明珠集团试点紧密型集团化工作。全力推进公建配套学校建设，高起点新办20所学校。通过推

进托幼一体化，支持有条件幼儿园开设托班，鼓励街镇和企事业单位办普惠性托育机构等，有序增加托育服务资源供给。卫生方面，推进建设“健康浦东”，深化引入优质资源落户浦东，加大力度推进龙华医院东院、国家儿童健康中心、第一妇婴保健院扩建等项目建设，推动沪东等区域医疗中心和精神卫生中心新建。完善公立医院治理机制，新建5个专科联盟，做实“1+1+1”签约，提高家庭医生服务的群众感受度。加快推进国际医学园区成为肿瘤医学领域高地。文化方面，全力推进文化新地标项目建设，推动上海图书馆东馆、浦东美术馆、青少年活动中心和公共艺术中心等项目结构封顶，加快上海博物馆东馆建设，上海大歌剧院实现开工。加快研究设施运营机制。整合场馆和区域资源，集聚海内外文化领军人物，支持名团、名家创作有关浦东的精品力作，推动文化服务向企业、楼宇、园区、村居延伸。养老方面，加快推进养老设施“东西南北中”布局，在规划、供地、审批等体制机制上形成合力，加强协调推进，确保项目尽快落地开工。促进医养结合，提升公办养老机构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全年新增养老床位3000张。推进社区嵌入式养老。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做好就业促进工作，研究制定浦东新区新一轮就业创业政策。实施提升失业群体再就业成效专项行动。完善社会救助工作机制，实现社会救助信息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全面推进分类帮扶工作，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开展项目化帮扶，有效搭建供需双向认领平台，重点开展“扬帆工程”“冬日添暖工程”及门急诊医疗帮扶等项目。健全住房保障制度，完成保障性住房开工（筹措）面积170万平方米。加快在外回搬工作进度，2019年完成4600户以上（其中逾期过渡2140户），筹措建设租赁住房2.3万套。聚焦民生改善，2019年重点推进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15分钟社区生活圈、老旧小区改造、美丽家园与美丽乡村建设等十大类实事项目（详见附件3）。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力争在郊区产业兴旺上增创新优势，在美丽乡村生态宜居上展现新风貌，在乡风文明上焕发新气象，在乡村治理有效上实现新提升，在农民生活富裕上取得新进展。加快新市镇总规编制工作，2019年郊野单元（村庄）规划实现全覆盖。完成全区美丽庭院建设，争取新增3-4个村评为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积极创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优化农村人居环境，加大农村污水处理、中小河道治理、垃圾分类处置、农林水联动高标准农田建设等专项工作力度，推进乡村生态环境治理。加快发展都市现代绿色农业，以“南汇水蜜桃”产业提升为抓手，促进浦东特色农业整体提升。探索构建农业产业联合体，完善农业新型经营体系。全面实施农产品安全优质放心基地创建活动，培育农产品安全优质放心基地100个。推行绿色农业生产方式，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打造“绿色田园”。大力促进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稳妥推进镇级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分类建立农村集体“三资”监管机制。通过促进农民就业和职业技能提升、完善农村综合帮扶政策、提高农民财产性收入等措施，确保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

6、着力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进一步营造更富魅力的城市环境

以绣花般的细心、耐心、巧心，持续提高城市建设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交通体系便捷度、生态环境感受度、城市景观丰富度和城市管理智能度。

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重大工程建设，继续加大轨道、隧道、航道项目前期腾地力度，推进崇明线、机场联络线、沪通铁路二期前期工作。轨交10号线二期、G1501越江隧道和周家嘴路隧道等建成通车。优化公交运营，促进轨交、公交两网融合。推进骨干路网等市、区级重大市政项目建设。完成租赁住房“1+X”相关政策文件制定，筹措租赁住房2.3万套。聚焦“绿化、彩化、美化、亮化”，实施一批重点区域、主干道路、重要点位的景观提升工程，注重在细微处下功夫，加强长效管理。建成绿道20公里，创建绿化特色道路1条、市级林荫道2条。实施塘桥公园等4座老公园改造。新建和提升改造5个街心花园。加快推进“城中村”改造和旧区改造。

表10：2019年“十大类基础设施及生态环境建设项目”⁹⁹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
1	沪通铁路工程	配合市加快推进沪通铁路二期工程前期工作，为项目按期通车创造条件，为进一步实现长三角一体化提供基础。
2	机场联络线工程	配合市做好机场联络线开工的前期准备工作，尽快实现两场三站之间的便捷联系。
3	轨道交通工程	加快推进10号线二期、14号线、18号线建设，配合市做好19号线开工的前期准备工作。
4	越江隧道工程	周家嘴路隧道、沿江通道计划年底竣工通车，龙耀路隧道计划复工，龙水南路隧道、龙昌路隧道抓紧开展前期研究。
5	高快速骨干路网工程	积极提升浦东新区对外交通设施能力，大力推进龙东大道快速化、济阳路快速化、东西通道（浦东段）拓建、南六公路改建等骨干路网建设。
6	城乡发展一体化配套工程	聚焦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更高水平的城乡发展一体化，积极构建城镇与中心城、城镇之间便捷的交通联系通道，启动川南奉公路拓宽、华东路、大川公路新建等项目。
7	重点区域配套工程	全力配合张江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服务保障好大科学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功能，积极推进周边道路建设，推进科苑路、沔北路、高科西路、哥白尼路等一批项目。完善重点区域交通设施配套和内部路网，推进唐黄路等迪士尼外围配套项目、下盐公路等大居配套项目、金穗路等金桥上盖配套项目。
8	市政项目补短板工程	打通锦绣东路、宣黄公路等断头路项目，完善区域路网。启动建设惠南公交停保场、康新公路公交枢纽等公交基础设施项目。
9	绿林工程	加快碧云、森兰、三林楔形绿地建设，推进三林外环外生态专项、滨江二期、环城绿带开天窗补绿等大型绿地项目。推进老港固废基地周边生态防护林、S2沪芦、S32申嘉湖、G1501绕城高速等市级重点生态廊道建设。
10	水环境建设工程	全面完成1665条劣V类水体整治任务；全面完成378个老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持续推进外环运河、北横河和殷家浜等骨干河道整治，推进严家港泵闸、赵家沟东泵闸等口门建设；加快推进海滨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污水厂污泥处置项目；全面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加大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力度。实施“增绿”攻坚，力争全年新增林地1.3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7%。深入开展蓝天、碧水、净土行动。确保环境空气质量（AQI）优良率达80%以上，PM2.5年均浓度稳定达到37微克/立方米以下。做实做强河湖长制，坚持水岸共治，促进全区水环境持续改善。到2019年底，劣V类水体占比小于12%，39个考核断面全部达到水质考

核目标，河湖水面积达到11.3%。全面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面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深化实施垃圾综合治理，健全“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全链条管理体系。临港海绵城市试点建设全面完工。

提高城市管理品质。加强城市安全运行保障，确保安全有序。打造城运中心升级版，加速“城市大脑”智能迭代，实现城市运行状态全面感知、隐患精准预警、问题智能发现、指令智能推送、条块无缝联动、处置即时高效、监管动态闭环。推进常态、专项、应急三类智能化应用模块建设，加强区域运中心和街镇分中心的联勤联动。“家门口”服务体系在线上线下全面覆盖基础上提质增效，村层面做实“四站一室”功能载体，居民区层面深化七大类服务功能。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和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市。进一步优化人口调控和管理服务。强化安全监管措施，杜绝重大以上事故、坚决遏制较大事故、有效控制一般事故，全力营造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

附件1：

2019年浦东新区要完成的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实事

1、美丽家园与美丽乡村建设：选取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9类公共要素进行微更新；对各镇基本农田范围内，距离市政污水管网2公里范围内5.4万户农户实施污水治理；全面完成美丽庭院建设。

2、15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新建、改建10家标准化菜场（含升级版菜场）、2家生鲜菜店、20家早餐门店；推进平价菜柜提升工程；建设15分钟市民益智健身苑点23个，体育生活圈市民益智健身苑点27个，市民多功能球场4个，市民健身步道7条，体育生活圈市民健身步道8条，改建市民球场6个；开展公共文化产品点单式服务，帮助各街镇、居村全年开展演出不少于6000场、艺术导赏8000场、电影10000场、培训课时60000个课时；改造固定公厕10座，体现节能环保、智能创新、人性关怀等功能需求。

3、道路交通服务与设施新建、改造：以张江科学城和金桥为试点，推进公交线网优化的“一镇一策”，共新辟或调整6条线路；创建16个停车资源共享利用示范项目，共1000个共享泊位；对300个信号灯路口进行设施完善与全面整修，在南团公路/永爱路等15个无信号灯控制路口新增交通信号灯，在杨高中路/巨峰路等15个路口可变车道信号控制改造，对30个点位增设行人过街预警系统。

4、老旧小区改造：在部分小区增设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区域，对50栋高层建筑进行管道井封堵，封堵1000处管道井；完成200台居民小区老旧电梯安全检测评估；对存在安全隐患的80台老旧住宅小区电梯，按照电梯安全风险评估的结果，分类实施修理、改造、更新；完成100万平方米旧住房小区综合整新工程。

5、部分群体关怀：为36个街镇有需求的残疾人学员安装“电子围栏”定位追踪手环；设置30家“户外职工爱心接力站”，每个站点配备6+X设施，包括空调、冰箱、饮水机（或茶桶等相应设备）、微波炉、充电排插和桌椅等；扩容50家“爱心妈咪小屋”，进一步将其打造成为全年龄段职业女性服务的平台。

6、教育资源配置：新开办学校20所（包含中小幼）；在全区开设50个“爱心暑托班”办班点，分为2期，每期4周。

7、养老服务体系：为250户低保困难老年人家庭提供居室适老改造服务；建设9家老年人助餐点；建设5家老年人日间照护中心；建设养老床位3000张；建设2家综合为老服务中心。

8、绿化浦东建设：建成20公里绿道；完成5.5万平方米立体绿化建设。

9、卫生与健康服务：建设2家医疗急救分站；推进急救救护公益项目建设，包括安装200台AED（自动体外除颤仪）等；在浦东电视台、《浦东时报》继续开设专栏节目《食品与健康》。

康》，促进食品安全的社会共治。

10、推动就业工作：帮助1180名长期失业青年实现就业；培育500名生产经营型、专业技能型新型职业农民；推进家政服务站巩固提升，包括5000名已登记家政员的继续教育。

附件2：

名词解释

1、“四大品牌”：指浦东新区率先建设“上海服务、上海制造、上海购物、上海文化”四大品牌核心承载区。

2、“四高战略”：指《中共浦东新区委员会关于全面落实 中共上海市委关于面向全球面向未来提升上海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的意见 深入推进实施高水平改革开放、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素质队伍战略的意见》提出的“高水平改革开放、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素质队伍”战略。

3、“三区一堡”：指建设开放和创新融为一体的综合改革试验区、开放型经济体系的风险压力测试区、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先行区、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和推动市场主体走出去的桥头堡。

4、“1+1+2”改革：是指对变更类企业登记事项1日内当场办结，对使用可选用名称的企业设立登记1日内当场办结，对使用非可选用名称的企业设立登记2日内办结。

5、“浦东人才发展35条”：指《浦东新区关于支持人才创新创业促进人才发展的若干意见》(简称“浦东人才发展35条”)，重点是率先试点8项人才制度，实施7大人才工程，建设7大人才平台，实施9项人才推进措施。

6、“四个放在”：指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把上海的工作放在中央对上海发展的战略定位上，放在经济全球化的大趋势下，放在全国发展的大背景中，放在国家对长江三角洲区域发展的总体部署中，谋划思考未来发展。

7、“三个下功夫”：指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上海市提到的，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要主动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在提高城市经济密度、提高投入产出效率上下功夫，在提升配置全球资源能力上下功夫，在增强创新策源能力上下功夫，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

8、“四个论英雄”：指推进高质量发展，关键是树立“以亩产论英雄”“以效益论英雄”“以能耗论英雄”“以环境论英雄”的工作导向。

9、瞪羚企业：指对成长性好、具有跳跃式发展态势的高新技术企业的一种通称。一个地区的“瞪羚企业”数量越多，表明这一地区的创新活力越强，发展速度越快。

10、独角兽：指投资界对于10亿美元以上估值，并且创办时间相对较短（一般不到10年）的公司的称谓。

关于浦东新区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年1月9日在浦东新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各位代表：

现向大会报告浦东新区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8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围绕加快推进“四高战略”，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认真贯彻执行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全力抓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引导作用，主动服务大局，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全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全区财政总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双跨越”，财政总收入完成4263.98亿元、增长8.2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66.20亿元、增长7.0%，实现与经济同步增长。

（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

2018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66.20亿元，比2017年（下同）增长7.0%。加上市与本区的结算收入269.58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6.17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和国资经营预算等资金5.00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0.00亿元，上年结转收入15.41亿元，收入总量为1472.36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3.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05.51亿元，增长3.8%。加上上解市级财政支出43.41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8.52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0.72亿元，结转下年支出14.20亿元，支出总量为1472.3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103.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2.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2018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78.80亿元，增长7.4%。加上市与本区的结算收入269.58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6.17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和国资经营预算等资金5.00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0.00亿元，上年结转收入15.41亿元，收入总量为1384.96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3.5%。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50.06亿元，增长3.2%。加上上解市级财政支出43.41亿元，区对镇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等68.05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8.52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0.72亿元，结转下年支出14.20亿元，支出总量为1384.9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103.5%。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需要说明的方面：

一是关于区本级预算调整。根据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的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新区将市一般债券转贷资金20.00亿元纳入预算管理。预算调整后，2018年新区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由1317.77亿元调整为1337.77亿元，支出总量由1317.77亿元调整为1337.77亿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新增的20.00亿元资金全部安排用于临港地区主次干路、重要河道水系等基础设施建设和综合管廊、海绵城市等重大功能性项目投入。

二是关于收入完成情况。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66.20亿元，增长7.0%，比年初预计减少9.8亿元，主要是新区按照中央、市有关文件精神，积极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措施。同时，因市与区结算收入增加等因素，全年收入总量增加39.27亿元。该39.27亿元连同预算执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等51.45亿元，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18年末，新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231.28亿元。

（1）区本级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

增值税374.13亿元，为预算的96.5%，未完成预算主要是制造业等行业及农产品等货物的增值税税率下调，导致增值税收入低于年初预期。企业所得税226.27亿元，为预算的105.6%，超过预算主要是受工业企业效益回升带动，企业所得税收入高于年初预期。个人所得税120.09亿元，为预算的94.1%，未完成预算主要是个人所得税免征额提高，导致个人所得税收入低于年初预期。土地增值税86.25亿元，为预算的103.7%，超过预算主要是土地增值税清算收入高于年初预期。契税53.49亿元，为预算的100.4%。其他各税86.84亿元，为预算的100.2%。专项收入8.11亿元，为预算的96.9%，未完成预算主要是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低于年初预期。其他收入23.60亿元，为预算的95.4%，未完成预算主要是按照中央、市有关文件精神，新区积极落实各项降费措施，取消、停征和调整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导致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低于年初预期。

（2）区本级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教育支出121.03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88.11亿元；川沙中学等教育基本建设支出7.29亿元；新开办学校建设、改扩建、城乡教育一体化建设等教学设备添置项目支出12.35亿元；教师进修、干部培训及中央、市级专款等项目支出7.98亿元；校舍及运动场地维修、雨污水管道改建等工程类项目支出5.30亿元。

科学技术支出42.68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0.34亿元；支持张江科学城建设和经济发展等项目支出35.47亿元；科技发展基金支出4.68亿元；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资金支出2.19亿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9.24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及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离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28.04亿元；征地养老、城乡居保、促进就业、安民帮困等社保资金支出37.33亿元；优抚救济、退役安置、残疾人事业等支出21.37亿元；大型居住社区福利院新建和改扩建基本建设支出2.50亿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49.71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及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保险缴费等支出28.69亿元；公立医院药品零加成补贴、医疗卫生设备购置、消防供水改造、公共卫生与计划生育等支出13.35亿元；东方医院、浦南医院等基本建设支出5.00亿元；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等支出2.67亿元。

住房保障支出21.51亿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公积金、购房补贴等支出11.88亿元；大型居住社区建设和公共服务支出专项补助4.45亿元；房屋综合整新及农村危旧房改造补贴等支出3.86亿元；机关住房达标支出1.32亿元。

农林水支出81.10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2.49亿元；黑臭河道、断头河整治等基本建设支出48.29亿元；促进农业增收、农村发展、农田保护、美丽乡村建设等支出17.90亿元；村级组织扶持、林地建设养护、河道海塘河闸运维及湿地保护等支出12.42亿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5.20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1.68亿元；上海文化产业发展投资基金10.00亿元；文化广播电视中心等基本建设支出6.50亿元；社区群众文化体育等支出3.72亿元；文化创意（影视）专项资金支出1.73亿元；电视过江经费0.80亿元；文化基金支出0.77亿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91.22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0.43亿元；支持企业发展和管理等经济发展专项支出186.20亿元；自贸试验区专项资金支出4.29亿元；小微企业代理记账和小微增信基金等支出0.30亿元。

金融支出5.03亿元。主要用于加快推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核心功能区建设等相关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9.37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0.53亿元；城市管网专项及海绵城市中央专款等支出4.43亿元；产业结构调整专项等支出1.66亿元；临港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支出1.70亿元；节能低碳专项、环境监测监察及环保基金等支出1.05亿元。

城乡社区支出388.02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14.72亿元；道路、绿化等基本建设及解决隐性债务支出249.34亿元；“五违四必”整治以奖代补支出43.30亿元；城市市政、绿化、环卫、水务、景观设施养护及维修改造支出30.01亿元；街道社区建设、管理服务及城市运行综合管理等支出19.96亿元；临港地区道路、管网等建设支出15.27亿元；垃圾转运、处置及环境补偿等支出10.05亿元；二次供水设施改造、老小区物业补贴及规划管理等支出5.37亿元。

交通运输支出33.00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0.79亿元；公路大中修、养护支出13.54亿元；公交补贴支出11.86亿元；市级洋山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支出3.65亿元；S2高速公路通行费补贴、掘路修复及道路停车管理等支出3.16亿元。

公共安全支出35.80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26.03亿元；办案经费以及加强本区公共安全，落实交通整治、智慧公安建设、“进博会”安保等经费，添加警用装备配备等支出9.77亿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42亿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12.25亿元；各部门履行公共管理服务职能必要的专项经费等支出20.17亿元。

债务付息支出16.95亿元，主要用于地方政府债务付息支出。

（二）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18年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204.55亿元，为预算的104.9%。加上市与本区的结算收入5.81亿元，动用上年结转收入61.03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80.00亿元，收入总量为351.39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4.5%。新区政府性基金支出301.1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3.2%。加上上解市级财政支出0.08亿元，调出资金2.40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3.01亿元，结转下年支出34.74亿元，支出总量为351.39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4.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90.86亿元，为预算的104.0%。主要是龙阳路地块等商办用地出让收入增加以及征收安置房地块出让收入增加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288.57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2.9%，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159.18亿元，土地开发支出112.58亿元，城市建设支出4.05亿元，廉租住房支出1.18亿元，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0.26亿元，土地出让业务支出0.62亿元，农村危房改造支出1.24亿元，债务付息支出9.46亿元。收入大于支出部分，除按规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外，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需要说明的方面：

一是关于第一次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根据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的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市专项债券转贷资金80.00亿元纳入新区2018年政府性基金调整预算。预算调整后，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由226.20亿元调整为306.20亿元，支出总量由226.20亿元调整为306.20亿元。新增的80.00亿元主要用于：（1）高桥港以南片区等区域开发项目40.00亿元；（2）浦发生态捆绑地块等项目17.93亿元；（3）三林基地等保障房地块项目22.07亿元。

二是关于第二次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根据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的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2018年因土地减量化任务增加、收购各镇留存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等原因，新区土地减量化资金全年增加安排30.00亿元，资金通过动用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上年结转收入安排。预算调整后，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由306.20亿元调整为336.20亿元，支出总量由306.20亿元调整为336.20亿元。

（三）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18年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1.07亿元，为预算的118.6%。其中：利润收入10.94亿元，股利、股息收入0.14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1.05亿元，收入总量为12.12亿元，为预算的116.7%。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7.72亿元，完成预算的99.9%。其中：用于重点产（企）业资本性支出7.35亿元，用于解决国有企业改革的历史遗留问题等费用性支出0.17亿元，用于国资监管等其他支出0.20亿元。加上调出资金2.60亿元，结转下年支出1.80亿元，支出总量为12.12亿元，完成预算的116.7%。

（四）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根据预算法和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沪财预〔2018〕55号），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新区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343.20亿元，其中：一般债务916.90亿元、专项债务426.30亿元。

2018年末，新区实际政府债务余额为896.2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535.54亿元、专项债务360.69亿元，2018年新区政府债务余额低于新区债务限额。

以上预算执行的具体情况详见《浦东新区2018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年全

区及区本级预算（草案）》。

（五）2018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18年，区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区人大财经委的审查意见，全面贯彻预算法和区人大《关于加强区级预算审查监督的规定》，结合落实“十三五”规划，有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聚焦重点难点，抓推进、抓落实、抓突破，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1. 有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支持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一是加大减税降费力度。按照中央、市统一部署，积极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措施，加强减税降费政策宣传，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减税方面，降低制造业等行业及农产品等货物的增值税税率；对部分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电网企业，在一定时期内未抵扣完的进项税额予以一次性退还；个人所得税免征额提高至5000元；将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75%的政策扩大到所有企业等。降费方面，在前两年取消房地产交易手续费等14项收费项目、停征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等11项收费项目、缩小计量器具检定费征收范围的基础上，2018年1月1日起停征排污费收入，4月1日起停征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工本费，8月1日起停征专利收费（国内部分）中的专利登记费等、将专利年费的减缴期限由6年延长至10年等。上述减税降费措施合计减轻企业负担162.8亿元。二是完善“十三五”政策体系。构建各有侧重、互相联动、利于管理、便于操作的“1+4+2+1”政策管理体系。着力抓好政策兑现，通过政策宣传、流程再造、系统优化等努力，认真落实区委“每年政策次年上半年必须兑现”的要求，全年扶持经济发展专项投入249.25亿元，较好地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引导作用。三是优化创新创业环境。逐步扩大科技创新券覆盖范围，为科技型小微企业免费提供代理记账服务。积极发挥小微增信基金作用，支持小微企业获得市融资担保基金支持，2018年累计从各合作银行贷款27.5亿元，占全市总量26%左右，在全市各区中排名第一。

2. 积极落实国家重大战略，推进自贸试验区和科创中心建设。一是服务自贸试验区建设。围绕“全面深化方案”，充分发挥自贸试验区专项资金引领带动作用，对照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制定自贸试验区专项资金功能提升类、促进融资租赁SPV项目发展等实施细则，抓早制定并发布2018年度项目申报指南。2018年安排资金4.29亿元，其中SPV项目109个，项目资金3.48亿元。重点支持“三区一堡”、“三个联动”建设，支持引导外向型主导产业集聚。二是服务科创中心核心功能区建设。围绕“科创中心核心功能区2020行动方案”和张江科学城规划等要求，全力支持推进“两大区域、五大支撑体系”重点任务。全年安排张江科学城专项资金13.46亿元，充分发挥专项资金引导带动作用，聚焦支持重大创新功能性平台、创新型企业 and 领军人才集聚，提升创新资源整合和配置能力，加快张江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设立产业创新中心发展专项，探索以“项目法人化”形式，支持科技成果在浦东落地产业化。支持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构建支持创新发展、具有浦东特色的知识产权环境。细化浦东“人才35条”配套措施，支持人才创新创业促进人才发展。三是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和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支持举办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商品博览会，全力以赴做好迎博办博各项服务保障工作。支持搭建“一带一路”开

放合作新平台，成立“一带一路”技术交流国际合作中心，推动沿线国别（地区）商品中心建设。积极参与长三角在科技创新、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的互联互通，举办长三角科技金融论坛，打造长三角资本市场服务平台，为沿线开发建设和企业“走出去”提供财政金融支持。

3.积极落实大民生财力保障，提高和改善民生水平。2018年新区社会民生投入共计612.07亿元，比上年增长8.7%。**一是支持社会事业发展。**促进教育事业发展，优化教育投入保障机制，推进教育整体综合改革，完善各级各类教育生均经费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发展，持续深化公立医院与社区卫生综合改革，推进医药分开及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改革，继续支持区域儿科医联体、产科医联体建设。促进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升浦东文化软实力。支持重大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建设、重点区域风貌保护、优秀历史建筑修缮等。**二是做好就业、养老和社会保障工作。**完善促进就业创业政策体系，进一步发挥促进就业专项资金作用，重点支持特殊困难群体就业创业。大力推进公办养老机构管理体制变革，大力支持养老设施和服务体系建设。安排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6.82亿元，专项用于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医疗救助等支出，不断提高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三是促进社会治理和城市精细化管理。**扎实推进“五违四必”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全年安排环境综合整治经费137.06亿元，主要用于畜禽退养、产业结构调整、土地减量化，以及“五违四必”整治以奖代补等方面。继续深入开展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全年安排19.47亿元。支持美丽家园和美丽乡村建设，支持现代农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增效。深化社会治理创新，推进“家门口”服务体系建设和基层党建服务工作。支持提升城市管理智能化水平，增强城市综合运行服务能级。继续深入推进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各项工作。**四是继续保持政府财力投资力度。**全年完成634.34亿元，比上年增长5.1%，大力支持道路交通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和民生实事项目、生态环境建设以及稳妥解决政府隐性债务等方面。

4.积极落实现代财政制度要求，推进财政体制和预算管理创新。**一是完善区以下财政体制。**研究支持区内企业合理流动利益分享机制，加快推进南北科技创新走廊建设。进一步完善张江地区管镇联动财力保障机制，推进南汇工业园区社会管理事权移交周边四镇，同步做好相关经费基数划转保障等工作。落实转移支付增长机制，增量资金与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考核相挂钩，并加大对财力困难和管镇联动区域的支持。2018年区对镇转移支付17.50亿元，比上年增长5.8%。**二是完善三本预算统筹联动机制。**根据中央、市财政局相关规定，将国资经营预算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比例从2017年的22%提高到25%，共计调入2.60亿元，全部用于安排社会保障资金。将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规模超过该项基金当年收入30%部分，共计2.40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统筹使用。**三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2019年预算评审项目资金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资金比重达54.0%，核减率达19.0%。2018年各部门绩效目标编报、绩效跟踪和绩效评价比重分别达到全覆盖、64.5%和68.9%。**四是完善预算编审机制。**在2019年预算编审工作中，按照国发〔2018〕40号以及市财政局有关压减一般性支出幅度不低于5%的精神，认真抓好2019年预算“二上二下”，严格落实新区“三个衔接”和

“三个压减5%”的要求，共计压减资金70亿元，压减率达12.2%。其中：对预算执行进度落后的部门压减率达22.9%。结合区审计整改要求，对14个部门共计37个经常性项目，资金核减率达36.7%。**五是完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化“证照分离”改革。修订完善《浦东新区为小微企业购买代理记账服务实施办法》，扎实推进“六个双”和“四个监管”工作。建立“五张清单”和信用修复机制等，构建信用、风险、分类、动态“四个监管”体系。**六是完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若干意见》《浦东新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健全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清理政府隐性债务，防范债务风险。**七是完善资产管理和报告制度。**深化房屋核查及规范管理工作，建立行政事业单位“房屋公物仓”。修订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2018年国有资产报告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首次编制完成2017年新区国有资产报告，建立向区人大报告制度。**八是完善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制度。**出台《关于浦东新区进一步规范编外人员管理的指导意见》，开展政府购买岗位清理规范工作。全年1.8万个岗位购买人员已转化到692个项目中，街道、镇、开发区已完成全部转化，全年经费安排同比下降5.3%。**九是完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首次试编全区政府综合财务报告，覆盖全区90个编制主体（含24个镇）、1107个预算单位。

5.积极落实科学规范管理，推进财政监管体系建设。一是构建政府采购制度体系。研究制定浦东新区政府采购“1+8+5”管理制度体系，贯彻落实政府采购创新产品首购政策和中小企业政策，推动新区大数据政府采购平台建设。二是建立财政管理绩效考核机制。制定《浦东新区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包括财政收入、预算执行、结转结余、预算绩效、财政决算、信息公开、政府购买服务、国资管理等考核项目，强化财政管理综合考核效应，建立“三挂钩”机制。三是加强财政监管制度建设。修订《关于进一步规范浦东新区投资促进相关资金的管理办法》，制定《浦东新区财政专项（项目）资金委托商业银行监管实施办法》，编撰印制《简明财经纪律读本》《财经纪律宣传手册》等。四是落实区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要求。配合开展对区农委、商务委、环保局、知识产权局、妇联等五个部门的预算编制“会前征询”工作。加强财政与区人大财经委、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信息共享，积极配合推进预算联网监督，配合做好预算读本编写相关工作。五是实施预算执行动态监控。2018年区、镇两级监控资金量分别达到459.83亿元和33.00亿元。进一步加强库款管理、公务卡和现金使用管理。六是稳步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制定《2018年浦东新区财政信息公开指导意见》，加强信息公开目录化管理。按照市财政局统一要求，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及时公开区政府及各部门、各单位2018年度预算和2017年度决算，选取10个金额较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支出项目随部门预算一并公开。七是认真做好建议及提案办理等工作。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强化与代表委员的日常沟通联络，2018年顺利完成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答复等工作，问题解决率和满意率均达到百分百。

2018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的监督指导下，全区上下齐心协力，年初确定的各项预算任务有序完成。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改革发展还存在一些困难与挑战：一是经济增长仍面临压力，安商稳商育商任务艰

巨，支持高质量发展的动力仍需加强，政府债务逐步进入偿还周期并叠加隐性债务压力，财政收支紧平衡特征较为明显；二是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还有不少短板。乡村振兴战略任重道远、生态环境建设投入仍需加大力度；三是一些部门预算编制与执行脱节，不够精细科学，项目准备不充分、项目储备不足，导致预算执行进度偏慢，预算执行刚性约束有待进一步强化；四是部门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不强，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不高，绩效管理和资金问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强化等。区政府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和挑战，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二、2019年预算草案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上海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围绕市委打响“四大品牌”和区委“四高战略”部署，要更好发挥财政政策导向引领和财政资金聚焦保障作用，助推新区加快建设成为上海“五个中心”核心功能区和开放、创新、高品质的现代化新城区。

（一）2019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1.财政收入方面。一是从国际国内环境看，当前世界经济深刻调整，我国发展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经济长期向好态势不会改变，但要看到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经济面临下行压力。二是从全市情况看，今年以来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发展质量效益不断提升，改革开放力度明显加大，但新旧动能转换、产业结构调整的压力依然较大。三是从浦东情况看，按照中央对浦东的定位和市委、市政府要求，浦东将全力以赴落实好自贸试验区、科创中心建设、长三角一体化等国家战略，着力推动新的三项重大任务率先落地，深入推进实施“四高战略”，这些都将为经济财政良性互动和稳定发展提供良好支撑。但2019年收入仍将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减税降费力度持续加大，安商稳商育商任务艰巨，财政收入基数不断扩大等，都将给明年财政收入增长带来挑战。从浦东在全市地位和做贡献出发，2019年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保持稳定增长预计和安排是积极稳妥的，需要全区上下奋发有为，加强财源建设和安商稳商等举措来实现。

2.财政支出方面。一是2019年将加快推进落实区委、区政府以及“十三五”规划确定的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财政支出规模将有序扩大。二是围绕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围绕打响“四大品牌”、加快推进“四高战略”任务，积极的财政政策需更加积极，精准施策，提升效能。三是各部门、镇履职用财需求大，必保支出和新增支出因素多，基本建设、土地储备、债务偿还等资金需求旺盛，各民生领域还有不少短板，都需要加大投入。四是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城乡融合发展，需综合考虑区镇两级收支形势，在保持两级财力总体稳定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对薄弱地区的转移支付力度。五是鉴于本市2019年债务限额和转贷各区使用的地方政府债券资金额度等情况尚未明确，预算安排中暂不考虑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同时根据预算法规定，结合新区债券结构、利率及到期情况，已在预算中足额安排了到期还本付息资金。

综合判断，2019年财政收入继续稳定增长与财政支出需求快速增长并存，考虑到市转贷债券资金存在不确定性，预算收支平衡难度将进一步加大。各部门各单位要牢固树立过“紧日

子”思想，坚持勤俭节约、艰苦奋斗、精打细算、节用裕民，切实把财政资金用在增强发展后劲、让人民群众过好日子上。

（二）2019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 and 原则

2019年新区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四个放在”和“三个下功夫”的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按照区委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立足“两个面向”，深入推进实施“四高战略”任务，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实施更加积极有效的财政政策，推进落实减税降费，稳妥解决政府隐性债务；聚焦保障重点支出，严控一般性支出，进一步完善大民生格局下财政保障机制，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支持美丽乡村和美丽家园建设；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资金问效，完善预算评审机制，夯实项目库管理；坚持预算编制“三个衔接”和“两个机制”，提升财政运行质量和效能；继续推进事权支出责任、政府购买服务、事中事后监管、财政信息公开、预算联网监督等改革，为促进新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加快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提供坚强有力的财政保障。

贯彻上述指导思想，要立足于高质量发展阶段这一基本特征，着重把握好以下原则：一是**继续落实减税降费**。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严格落实国家、市出台的各项减税降费措施，大力降低实体经济成本，增加企业发展后劲。二是**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支出公共性和普惠性，切实压缩一般性支出，聚焦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和重大改革，把更多资金投向底线民生、基本民生、质量民生等公共服务领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三是**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按照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要求，厘清区镇事权分工，明确财政支出责任；继续落实好政府购买服务、事中事后监管、财政信息公开、预算联网监督等改革，提高预算约束力和透明度，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四是**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部门绩效管理主体责任，落实财政资金使用问效，把“花钱必问效、无效必担责”理念融入预算管理各个环节，加强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和结果运用，进一步提高资金效益。五是**统筹兼顾合理安排**。根据区级机构改革部署，落实好经费保障和费随事转工作。各部门预算应体现本级支出责任，突出部门主要职能，切实按照财力可能，区分轻重缓急，坚持预算与项目对应，统筹各类资金合理安排。六是**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合理安排收支预算，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各项事业发展所需资金应与财政承受能力相适应，做到积极稳妥、量入为出，为财政运行平稳、有序、可控预留空间。

（三）2019年财政政策

2019年，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按照国家和市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继续落实好增值税税率下调、个税免征额提高和专项扣除，大飞机、集成电路等大型企业增值税留抵退税，中小型科技企业研发费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75%的政策扩大到所有行业，以及取消、停征和调整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等政策。实行上述政策，预计将减轻税费负担超过230亿元。坚决落实好国家和市即将出台的新一轮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举措。进一步优化财政扶持政策体系，发挥政策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同时，继续统筹政府三本预算收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和调用预算

稳定调节基金，有序扩大财政支出规模，支持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为推进高水平改革开放、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锻造高素质队伍提供坚强有力的财力保障。

2019年主要收支政策：

1. 聚焦落实“三项新的重大任务”，支持推进高水平改革开放。一是围绕“**增设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主动谋划对接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建设，加快形成更具国际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特殊经济功能区。进一步加大自贸试验区专项资金支持力度，全年安排15.00亿元。积极支持争取推动首创性外资项目落地浦东，不断凸显标志性项目集聚带动效应，继续推进银、证、保等持牌类功能性机构集聚，努力打造国际资管新高地。进一步放大进博会溢出效应，充分发挥浦东13个“6天+365天”常年展示服务平台功能，激发进口潜力，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深入探索“境内关外”货物贸易监管模式。支持优化贸易结构，促进贸易自由化和新业态发展，提升贸易核心竞争力。二是围绕“**在上海证交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科创中心和自贸试验区建设联动发展，用好上海证券交易所增设科创板重大机遇，充分发挥资本市场服务科技创新的作用，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创新型企业的支持力度。充分发挥新区长三角资本市场服务基地作用，提供长三角企业拟上市、拟挂牌企业对接资本市场一揽子服务，研究对科技创新型企业挂牌科创板的费用予以政策扶持，促进新区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助力企业挂牌科创板。三是围绕“**实施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支持推进“六个对接”，加快形成浦东与长三角地区制度创新协同、贸易流通协同、产业发展协同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浦东功能优势，打造服务长三角一体化的产业、金融、创新、人才等功能平台。同时，全力支持办好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商品博览会，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工作。

2. 聚焦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支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支持增强创新策源能力。全面推进张江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积极配合推进软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用户装置等重大项目建设，打造大科学设施集群。全面推进张江科学城配套设施建设，加快临港科创中心主体承载区建设，继续发挥好张江科学城专项资金、临港专项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优化南北科技创新走廊布局，形成产业集群发展态势。加强科技金融服务，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全力打造人才高地高峰，发挥“1+X”人才政策体系效应。二是支持提高经济密度和投入产出效率。牢固树立“以亩产论英雄、以效益论英雄、以能耗论英雄、以环境论英雄”的导向，按照推动“存量变革”、促进“增量崛起”的原则，综合运用“投贷奖保补”等各种财政支持手段，支持实体经济更好更快发展。聚焦电子信息、汽车、高端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培育壮大生物医药、民用航空等领域产业新动能，促进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文化旅游、新兴金融、电子商务加快发展，进一步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发展，集聚高层次产业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三是支持提升参与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加快“五个中心”核心功能深度融合，全力建设上海“四大品牌”核心承载区，以贡献匹配为原则，切实落实好“十三五”各项财政扶持政策，努力在提升要素市场和平台能级、大力集聚高能级总部型机构、提升服务经济发展能级等方面实现新突破。同时，用好市级现代服务业引导资金，扶持一批高成长性新兴服务业企业和项目。

3.聚焦构建大民生格局，支持创造高品质生活。围绕“稳步加大民生投入，体现财力有一分增长、民生就有一分改善”要求，结合落实新区“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相关要求，积极支持底线民生更有保障、基本民生更加普惠、质量民生更高品质，2019年安排社会民生投入625亿元，占支出比重45%左右。**一是支持基本民生保障。**制定实施新一轮促进就业政策，加大对职业技能培训投入力度，支持建立覆盖全区的劳动力资源及就业信息库，促进精准就业。完善帮扶政策，深化精准帮扶，充分发挥综合帮扶组织的灵活性、互补性、社会性和专业性，最大程度满足困难群众的合理期盼和诉求。支持改革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优化各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养老金动态增长机制。稳步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抚恤补贴等各类民生保障待遇标准。支持养老事业管办分离改革，加快养老床位建设，形成多元供给格局，持续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继续落实居家养老政策。聚焦支持动迁过渡居民回搬、老旧小区改造等民生实事，咬定目标不放松，切实解决好历史遗留问题。**二是支持社会事业提质。**着力打造具有浦东特点的社会事业“15分钟服务圈”，统筹融合“家门口”服务体系建设和社会事业“15分钟服务圈”。支持推进“家门口”服务提质增能，立足“查漏补缺”，抓好城乡统筹，不断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2019年任务总量完成率确保不低于80%，加快提升基本公共服务的便利性、可达性。着力支持教育均衡优质发展，2019年按生均提高3000元/年标准进一步加大对教育的投入。着力支持以高峰高原学科为引领，提高整体医疗服务水平。着力支持打造浦东文化新高山，不断提升文化的辐射力和影响力等。**三是支持城市建设管理。**继续加快建设综合交通网络。推进实施公交优先战略，加强轨交和公交的衔接，完善“最后一公里”公交线网布设，不断提高公交出行的便捷性和舒适度。围绕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加大对农村污水处理、高标准农田建设、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发展等投入力度，2019年新区安排乡村振兴投入286亿元，占支出比重20%左右。继续支持“美丽家园”建设，不断提升城市景观丰富度。继续支持提升城市管理的智能度。支持打造城运中心升级版，建立完善常态长效管理机制，推进精细化智慧化城市管理。着力支持针对影响城市管理和百姓生活的难点痛点堵点，加快智慧城市建设，推动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的深度应用，提高主动发现、自动指令、快速处置、实时反馈的能力，确保城市安全高效有序运行。**四是支持生态环境建设。**着力支持治水攻坚战。做实做强河湖长制，坚持水岸共治，鼓励社会各方参与，促进全区水环境持续改善，早日实现“水清、岸绿、景美”。到2019年底，劣V类水体占比小于14%，河湖水面面积达到11.3%。着力支持“增绿”攻坚战。力争全年新增林地2.5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7%。着力支持垃圾综合治理攻坚战。全面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深化实施垃圾综合治理，不断健全“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全链条管理运行体系。此外，继续加大力度补短板、惠民生，全力支持重大工程建设、重点区域收储开发和民生实事项目，偿还到期债务和解决政府隐性债务等方面，2019年新区安排政府财力投资487亿元。

4.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支持夯实地方财源基础。**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按照国家、市新一轮更大规模、实质性、普惠性减税降费举措，继续推进增值税等实质减税、对小微企业、科技型初创企业实施普惠性税收免除等。贯彻落实“民营经济27条”，进一步加大民营经济扶持力度，加强企业走访调研，抓好政策落实，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二是健全财政**

扶持政策体系。把创新引领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用好科创板重大机遇，推动建立新区科创引导基金，加紧研究针对全球资产管理中心建设、科技金融及平行进口汽车等专项扶持政策，放大集聚和辐射效应。2019年新区共计安排扶持经济发展专项资金268亿元。三是**加强政策和区域协同。**进一步加强财税政策与产业、土地、区域、金融、人才、环保等政策的协调配合，打好政策“组合拳”，加快形成“投贷奖保补”多元化政府支持方式。加快推进南北科技创新走廊建设，支持区域联动发展和利益共享，不断优化要素资源配置。四是**推进“四大品牌”建设。**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强化财政支持“四大品牌”政策效应，提升财政对“四大品牌”保障能力，促进“四大品牌”相关产业健康发展。五是**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制定新一轮小微双创政策，在众创空间建设、公共服务强化、创业创新氛围营造等方面加大力度。发挥新区小微企业增信基金和市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协同效应，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2019年新区小微企业从合作银行贷款金额占全市比重力争继续保持全市各区第一。推进小微企业代理记账服务，助力小微企业发展。六是**创新政府监管方式。**推动“六个双”综合监管机制向街镇、开发区拓展应用，实现监管责任全区域、全行业、全主体无差别覆盖。系统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加快实现信用信息无障碍共享与全方位使用。积极探索信用财政体系建设。七是**优化完善政府服务。**做优“企业帮办”服务，实行企业服务专员制度，当好“有求必应、无事不扰”的“店小二”。深化“一网通办”“单窗通办”改革，促进审批提速，优化办税服务体系，完善“最多跑一次”清单等，为企业发展创造更好环境，不断提升企业感受度。

(四)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

2019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40.30亿元，比2018年（下同）增长7.0%。加上市与本区的结算收入238.32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9.52亿元，调入国资经营预算等资金5.09亿元，上年结转收入14.20亿元，收入总量为1487.43亿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88.60亿元，增长6.4%。加上上解市级财政支出47.29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51.54亿元，支出总量为1487.43亿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平衡。

2.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2019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50.29亿元，增长7.3%。加上市与本区的结算收入238.32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9.52亿元，调入国资经营预算等资金5.09亿元，上年结转收入14.20亿元，收入总量为1397.42亿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28.60亿元，增长6.8%，加上上解市级财政支出47.29亿元，区对镇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等69.99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51.54亿元，支出总量为1397.42亿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平衡。

(1) 区本级支出1228.60亿元，增长6.8 %。其中：教育支出151.82亿元，科学技术支出54.67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67亿元，卫生健康支出49.91亿元，住房保障支出24.51亿元，农林水支出90.40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5.32亿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13.66亿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4.97亿元，金融支出3.20亿元，节能环保支出5.55亿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03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18亿元，城乡社区支出314.38亿元，交通运输支出28.78亿元，债务付息支出16.75亿元，国防支出0.44亿元，公共安全支出34.86亿元，一般公

共服务支出31.55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39亿元、预备费36.80亿元，其他支出45.75亿元。2019年区本级部门预算是按照现有机构设置和职能编制的，将根据区级机构改革情况，在预算执行中依据现有预算规模依法依规作相应调整。

（2）区对镇转移支付20.65亿元，增长18.0%。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14.65亿元，增长12.3%，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10.64亿元、体制性转移支付4.01亿元。均衡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公共安全、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文化体育、三农、社区管理等六个方面；体制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纯农等财力薄弱镇补贴等方面。专项转移支付预算6.00亿元，主要用于市对区“乡财县管”考核激励和下放农场补贴等区级配套资金，以及市级大型居住社区运维补贴资金等重点项目。

需要说明的是，2019年预算的安排，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区委关于“艰苦奋斗、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经统计汇总，2019年区本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用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预算合计2.28亿元，比2018年年初预算数减少0.25亿元，下降10.0%。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0.33亿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1.70亿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52亿元、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1.18亿元），公务接待费预算0.25亿元。

（五）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19年，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61.79亿元，增长28.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0.78亿元，动用上年结转收入1.12亿元，收入总量为263.69亿元。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39.23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24.46亿元，支出总量为263.69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50.00亿元，增长31.0%。主要原因是加大普通商品房及征收安置房的地块出让力度。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225.78亿元，主要用于安排新区保障房地块等土地储备项目支出以及土地减量化资金等。

（六）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19年，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8.18亿元，增长64.1%，主要是浦开集团股权转让一次性收入5.70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1.80亿元，收入总量为19.98亿元。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4.76亿元，增长91.1%，主要是支持科创中心核心功能区建设，增加区属国有企业的资金投入。其中：用于重点产（企）业资本性支出14.40亿元、用于解决国有企业改革的历史遗留问题等费用性支出0.18亿元、用于国资监管等其他支出0.18亿元。加上调出资金5.09亿元，结转下年支出0.13亿元，支出总量为19.98亿元。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平衡。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各镇的预算批准时间与新区总预算编制时间尚不衔接，2019年新区总预算中的镇级预算，仍由区财政根据各镇预测情况代编。

以上预算具体安排详见《浦东新区2018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草案）》。

根据预算法规定，在2019年预算年度开始后，区本级预算草案在区人代会批准前，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了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切实做好2019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

（一）有序推进区以下财政体制改革

一是深化统筹核心发展权和下沉区域管理权改革。厘清区镇两级事权分工、强化支出责任主体意识。继续配合市财政局做好基本公共服务领域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工作。**二是制定实施区内企业合理流动和利益分享机制。**支持新区南北科技创新走廊建设，加快推进镇级工业园区转型升级，推动重点区域开发建设和协调发展。**三是完善区对镇转移支付体系。**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比重，降低专项转移支付比重。继续将增量转移支付与新区重点工作考核相挂钩，奖优罚劣。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大对财力薄弱等区域的转移支付力度。**四是落实区级机构改革保障工作。**在按现有机构编制部门预算基础上，根据机构改革情况及时依法依规做好相关部门预算调整工作。按市、区改革要求，调整张江科创办经费保障模式，做好张江科建办经费保障等工作，确保工作不断不乱、有序推进。**五是继续支持开发区和镇联动发展。**按照市统一部署，配合制定临港地区新一轮财力保障机制。继续支持开发区周边镇加强社会管理、环境综合治理和“家门口”服务体系建设等。

（二）切实加强财政管理改革

一是强化政府预算统筹安排机制。对符合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用途的相关支出，原则上首先通过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如有不足且必须安排的，再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按财政部、市财政局相关规定，2019年国资经营预算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比例从25%提高至28%，计5.09亿元，调入资金全部用于补充社会保障资金。**二是发挥中期财政规划引导作用。**逐步实现中期财政规划与年度预算有机融合，不断强化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指导和约束作用。积极推动各镇试编中期财政规划。**三是强化专项资金弹性安排机制。**各部门要积极探索本部门专项资金条件管理方式，在总量不变的情况下，每年根据项目变化实际，据实安排资金预算。涉及重大民生保障的，如确有必要，按程序报批后，可提前调用以后年度资金额度；鼓励节俭使用专项资金，对年度结余的资金额度，可动态调整至以后年度使用，在政策期内统筹平衡，避免不用白不用的情况。**四是加快形成“预算跟着项目走，支出按照标准定”的项目支出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项目分类分级管理，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规范性、科学性和准确性。完善支出标准化体系建设，逐步完善项目储备，夯实区级财政项目库。**五是深化国有资产管理改革。**进一步深化“公物仓”管理改革试点，夯实资产管理基础，实现预算编制与资产配置有机结合；加强资产使用管理，严格控制出租出借国有资产行为；加强资产处置管理，把好资产“出口关”。继续做好国有资产向区人大报告等工作。**六是深化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改革。**巩固政府购买服务清理规范成果，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实行规范化、标准化、程序化管理。逐步扩大政府购买服务信息管理平台覆盖范围，加强对各部门政府购买服务考核。**七是深化政府采购管理改革。**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推行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制。落实信用查询与运用、信用归集以及失信惩戒等规定，推进大数据政府采购分析应用服务平台建设。**八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试点，加强“照后证前”跟踪力度，扎实推进“四个监管”工作。**九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风险评估、监控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稳妥解决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严格规范政府举债行为，加强政府债务资金安排、使用情况的跟踪监控，强化政府债务资金绩效

管理，提高政府债务资金使用效益。

（三）认真落实财政资金问效机制

一是夯实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强化预算主管部门作为预算编制主体、执行主体和责任主体的作用，更好发挥财政部门作为预算统筹主体、审核主体和监管主体的作用。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必担责”原则，各预算主管部门要加快建立和完善本部门预算管理内控机制、问效机制，调整和优化部门支出结构，切实保障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科学性、有效性。**二是进一步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按照人大批准、财政批复的预算执行，严禁无预算、无计划、超预算和超计划拨付资金。严控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年度执行中除救灾等应急支出通过动支预备费解决外，一般不出台新增当年支出的政策。严控不同预算科目、预算级次或项目间预算资金的调剂，确需调剂使用的，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规定办理。**三是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加快部门预算批复，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推动部门在编制预算时同步做好政府采购等前期准备工作，确保预算一经批复下达即可执行。继续抓好支出进度通报、约谈和绩效考核机制，落实预算执行“三挂钩”制度，着力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规范性。**四是进一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大财政存量资金清理盘活和统筹使用力度，支持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特别是政府财力投资、隐性债务偿还及重大民生支出等需求。**五是进一步完善现代国库管理体系。**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深化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进一步强化库款管理，提升财政资金运行质量及效率。**六是落实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加强对各部门财政业务指导，落实考核目标，推动结果应用，促进部门预算管理水平 and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升。**七是推进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加快构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进一步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在2019年编制2020年预算中，项目预算评审比例力争达到70%。以目标编报为源头，规范和细化目标编报内容，强化预算评审约束，推进绩效跟踪和绩效评价，切实提升绩效管理工作质量。进一步加强专家库和第三方机构建设，努力实现绩效管理和资金管理有效衔接，进一步强化绩效责任约束。

（四）进一步深化财政监管体系建设

一是进一步强化全方位监管。加强预算资金事中事后监管，探索专项资金委托商业银行监管，实施财政资金动态监管。在此基础上，推动财政监督向绩效监督方向转变，加大绩效监督审核力度，完善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监管联动制度，发挥监管合力。切实加大监督及审计问题整改力度，建立健全整改长效机制。**二是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一切事业，严禁铺张浪费、大手大脚花钱。加大财政双随机检查力度，坚决查处各种虚报冒领、截留挪用等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强化责任追究。**三是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依法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坚决落实各项决议、决定，将预算调整、审计整改等重大事项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通过项目预算评审、绩效评价等渠道参与预算监督。积极配合区人大开展部门预算编制“会前征询”及专题调研。继续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等工作。自觉接受区政协民主监督。**四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做好政府预决算、部门和单位预决算公开。进一步丰富预决算公开内容，加大重点支出项目预算信息公开力度，2019年选择40个金额较大、社会关注度较高、代表性较强的项目，随部门预算一起向社会公开。稳步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全过程公开。细化公开政府债务

的规模、种类、利率、期限等内容。进一步增加预算主管部门具体项目的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公开数量等。**五是加强会计监管服务等。**加强对企事业单位的财务会计和内控制度建设指导，确保新旧政府会计制度平稳过渡；继续推进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事业单位年报审计；不断强化新区代理记账机构管理；持续推进财政信息化建设等。

各位代表，完成2019年预算意义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政协的指导监督，锐意进取，埋头苦干，扎扎实实做好财政预算各项工作，促进新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以各项工作的优异成绩向建国70周年献礼！

名词解释

1.政府预算体系。预算由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组成，政府的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应当纳入预算。我国的政府预算体系，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组成。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保持完整、独立。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与一般公共预算相衔接。

2.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政府收支分类。是指对政府收入和支出进行类别和层次划分，以全面、准确、清晰地反映政府收支活动；是编制财政预决算、组织预算执行以及预算单位进行会计明细核算的重要依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由财政部统一编制，其中：收入分类设“类、款、项、目”四级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收入的来源和性质；支出功能分类设“类、款、项”三级科目，主要反映政府各项职能活动的支出总量、结构和方向；支出经济分类设“类、款”两级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支出的具体用途。

6.部门预算。是指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的需要，由基层预算单位编制，逐级上报，经各级政府财政部门汇总审核后提交立法机关依法批准的涵盖部门各项收支的综合财政计划。主要包括部门收入、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等内容。通俗地讲就是“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7.一般性转移支付。是指区政府对有财力缺口的镇政府（主要是财力困难镇），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具体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和体制性转移支付两个子类。

8.均衡性转移支付。是指以促进各镇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目标，考虑影响各镇财政收支的客观因素、财力困难程度等因素，按照统一公式分配给各镇的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公共安全、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文化体育、三农、社区管理等六个方面。

9.体制性转移支付。是指在历次财政体制改革过程中，区政府给予部分财力困难镇的各项体制补助等。

10.专项转移支付。是指区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镇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镇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

11.税收返还。是指1994年分税制改革后历次财税体制改革所形成的上级政府给予下级政府的收入补偿（包括增消两税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等），以及区政府按镇财政体制规定给予镇的财力返还。

12.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预算结余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单设科目，补充基金时在支出方反映，调入使用基金时在收入方反映。

13.现代财政制度。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党的十九大报告进一步指出，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深化税收制度改革，健全地方税体系。

14.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是指财政部门、预算单位、人民银行和国库代理银行等相关业务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利用信息技术，依据电子指令办理国库集中支付业务，实现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的管理模式。

15.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是指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以计算机网络实时管理系统为手段，对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资金执行全过程进行判断、核实和处理，及时纠正预算执行中的违规行为，以达到威慑、警示、纠偏、规范为目的的预算执行监管工作。

16.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是指财政部门按年度编制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的政府财务报告的制度，以全面报告政府整体财务状况、运行情况和财政中长期可持续能力。现行的决算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主要反映财政和预算单位当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主要反映一级政府整体的财务状况、债务风险、资产负债规模和结构、提供公共服务的能力等。

17.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是指地方政府在法定政府债务限额之外直接或者承诺以财政资金偿还以及违法提供担保等方式举借的债务，主要包括地方国有企事业单位等替政府举借，由政府提供担保或财政资金支持偿还的债务；地方政府在设立政府投资基金、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购买服务等过程中，通过约定回购投资本金、承诺保底收益等形成的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债务。

18.公务卡管理。公务卡是指预算单位工作人员持有的，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支出和财务报销业务的个人信用卡。公务卡管理改革的目标模式是以公务卡及电子转账支付系统为媒介，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以现代财政国库管理信息系统为支撑，逐步实现使用公务卡办理公务支出，最大程度地减少传统现金支付结算，提高财政财务透明度。

19.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20.政府购买服务。是指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承担，并由政府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向其支付费用。

21.超收和短收。超收是指财政收入执行数超过预算的数额；短收是指财政收入执行数低于预算的数额。

22. 预算编制“三个衔接”和“两个机制”。“三个衔接”是指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相衔接、与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相衔接、与审计整改要求相衔接。“两个机制”是指专项资金弹性安排机制、政府预算统筹安排机制。

23. 预算执行“三挂钩”和“三机制”。“三挂钩”是指将部门支出进度与年度预算调整相挂钩，将当年支出进度与下年预算规模相挂钩，将各镇支出进度与转移支付分配相挂钩。“三机制”是指预算执行情况通报机制、支出进度考核约谈机制、预算指标动态收回机制。

24. 预算绩效管理。是指在预算管理中融入绩效理念和要求，将绩效目标管理、预算评审管理、绩效跟踪管理、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管理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一系列管理活动。

25.绩效目标管理。是指预算部门（单位）根据本部门（单位）事业发展规划和总体目标编制年度预算，并按财政部门的要求编报科学、合理、清晰、量化的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基本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预算部门（单位）使用财政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26.项目预算评审。是指根据财政项目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要求，结合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部门战略规划、事业发展规划等，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对拟纳入区级财政项目库的项目进行评价和审核。

27.绩效跟踪管理。是指预算绩效管理主体（包括财政部门、预算主管部门和预算单位）根据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动态或定期采集项目管理信息和项目绩效运行信息，对项目管理的各相关内容和目标要求的完成情况进行跟踪，并在归纳分析的基础上，及时、系统地反映预算执行过程中的项目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和实现程度，纠正绩效运行偏差，促进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管理活动。

28.绩效评价管理。是指预算绩效管理主体（包括财政部门、预算主管部门和预算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29.公物仓。是指对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处置、超标准配置的资产以及经政府批准组建的临时机构、召开重大会议、举办大型活动、政府批量集中采购购置的储备资产及罚没资产等进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统一处置的运作平台。

30.会前征询。是指区人民代表大会举行会议审查预算草案前，区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区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委员会通过召开情况通报会、开展调查研究、召开民意征询会等方式，对预算编制开展征询，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